

上市股票代號：3041



ALi Corporation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刊印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揚智科技網址：<http://www.alitech.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連建欽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752-2000

電子郵件信箱：ir@alitech.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湏瑄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752-2000

電子郵件信箱：ir@alitech.com

二、總公司、工廠及新竹辦事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246號6樓

電話：(02) 8752-2000

新竹辦事處

新竹市金山八街1號6樓

電話：(03) 578-058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林秀青、呂倩雯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s://www.ey.com>

電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

網址：<http://www.alitech.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6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資訊.....	6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0
參、募資情形.....	71
一、資本及股份.....	7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8
肆、營運概況.....	79
一、業務內容.....	7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7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七、重要契約.....	9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96
七、其他重要事項	9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1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114 年度全球經濟與產業環境充滿挑戰。美國政府對全球實施大規模「對等關稅」政策，對國際貿易及終端市場需求產生影響，全球付費電視機頂盒市場因而趨於保守；同時，非洲地區營運商於整併後持續進行庫存調整，客戶採購態度轉趨審慎，使本公司產品之銷售價格與出貨數量均受到影響。

在整體市場環境趨於保守的情況下，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表現較 113 年度有所下滑，全年營收為新台幣 11.4 億元，較去年減少 30%；114 年度除了受到市場環境不利因素影響而呈現下滑趨勢，另因認列子公司營運損失，致 114 年度合併報表虧損為新台幣 6 億元，虧損幅度較去年增加。儘管 114 年度面臨多項挑戰及變化，本公司仍持續強化核心技術與產品競爭力，積極推動機上盒晶片業務發展，並深化 ASIC 設計服務布局，以提升整體技術能力與市場競爭力。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 115 年，本公司將致力於實現雙引擎驅動的成長策略，即通過穩健擴展多媒體核心業務和推進 ASIC 設計服務及矽智財授權的雙輪驅動，來實現收入與市場地位的進一步提升。

首先，在多媒體核心業務方面，我們的策略將集中於進一步拓展全球市場份額，特別是新興國家市場的深耕。這些地區對於高效多媒體解決方案的需求持續增長，例如衛星廣播通信的應用需求日益增加，特別是在網絡基礎設施不足的地區。揚智的技術能夠填補這些市場需求的空白，並透過高效能、低功耗的產品進一步擴大市占率。此外，我們將加強與新興國家運營商的合作，提供定制化的解決方案以滿足當地用戶的需求，從而穩固在市場中的領導地位。115 年，由於我們 STB 產品線相對比競爭對手完備，雖然 DDR 缺貨導致產業處於不確定，但同時也為我們出脫呆滯庫存，改善毛利率，並提高市占提供了機會，115 年起產品營收有機會再創好成績。

其次，我們將持續推進新產品的開發，特別是人工智慧驅動的創新應用。113 年推出的低功耗衛星機上盒晶片（F6P）已經樹立了行業新標準。我們計劃進一步開發基於 AI 和大數據分析的多媒體處理器，應用於智慧家居、智慧工廠和智慧城市等多場景，為客戶提供更智能化的解決方案。同時，揚智的全球專利布局（超過 400 項專利）將持續為我們的產品創新提供強有力的法律保護和技術支持。

在半導體產業持續朝向高度客製化、系統整合化與應用多元化發展的趨勢下，具備跨製程能力、系統級設計經驗與全球客戶網絡的 ASIC 設計服務商，正逐步取代標準型晶片供應商，成為客戶產品差異化的關鍵夥伴。揚智正是在此產業結構轉變下，透過技術深度、應用廣度與國際合作三個層面，同步推動營收規模與價值結構的長期升級。

ASIC 設計服務與 IP 授權：驅動長期成長的核心引擎

在 ASIC 設計服務與矽智財 (IP) 授權方面，我們以**全方位解決方案 (Turnkey Solution)**為核心，完整涵蓋從系統架構定義、晶片設計、製程選擇到量產導入的全流程，深度參與客戶產品開發初期，建立高黏著度與長週期的合作關係。

我們的服務具備高度彈性與可擴展性，能依不同應用需求，在成熟製程與先進製程之間靈活配置，協助客戶在效能、功耗與成本間取得最佳平衡。此一跨製程能力不僅提升接案彈性，也使公司能在不同產業循環中維持穩定的專案動能，形成長期可複製的成長引擎。

垂直市場布局：多元應用帶動營收擴張

在應用端布局上，揚智已成功切入多個具成長潛力與長產品生命週期的垂直市場，包括 AI、智慧行動裝置、商用顯示、投影設備及工業控制 等領域。這些市場普遍具備高度客製化需求與進入門檻，有助於提升單案價值與毛利結構。

透過多元應用並行發展，公司得以有效分散單一市場波動風險，並持續擴大 ASIC 設計服務的應用版圖，為營收成長提供更具韌性的基礎。

國際策略合作：放大規模效益與成長能見度

在市場拓展方面，我們正積極深化與國際一線客戶及策略夥伴的合作，涵蓋 綠能 EMS、國家級研究機構、東南亞具指標性的電信集團、歐洲 IC 設計公司，以及日本系統廠。這些合作不僅帶來即時專案機會，更有助於提前掌握產業趨勢與下一代產品需求。

隨著多項合作專案逐步進入開發與量產階段，相關訂單將持續提升公司營收能見度，並放大規模效益，進一步鞏固揚智在全球 ASIC 設計服務與 IP 授權市場的競爭地位。

值得一提的是，我們將在多媒體顯示晶片設計核心技術方面投入更多資源。憑藉我們的產品已在高端商業顯示專業領域贏得市場青睞。這些技術不僅提供了卓越的用戶體驗，也創造了潛在的收入增長點。

地緣政治的變化也是我們策略中的重要考量因素。我們將密切關注全球半導體供應鏈的變化，尤其是在美中科技競爭的背景下，充分利用自身的技術和市場優勢，加速佈局新興市場，降低地緣風險的影響。同時，我們的產品策略也將更注重合規性和數據安全，確保在多變的國際環境中持續穩步成長。

在 ESG (環境、社會與治理) 方面，我們的技術創新不僅專注於商業價值，也體現了揚智對社會責任的承諾。113 年度推出的低功耗晶片每年可減少 480 萬噸的碳排放，我們計劃在未來進一步降低產品的碳足跡，為全球碳中和目標貢獻力量。

最後，我們相信，通過多媒體核心業務的穩步成長與 ASIC 設計服務的拓展，我們不僅能夠在 115 年度達成預期的營收目標，更將進一步鞏固揚智科技作為全球多媒體和 IC 設計領域領導者的地位。我們期待與股東、合作夥伴以及全體員工共同努力，共創輝煌的 115 年。

本公司會持續以股東利益、員工發展與社會責任為己任，追求營運績效及技術突破，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祝福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涂俊光



總經理：連建欽



會計主管：林湏瑄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5 年 5 月 2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 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宇全智聯股 份有限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14.6.30	114.6.30	3 年	23,152,000	16.51%	23,152,000	16.51%	-	-	-	-	美國紐約大學 EMBA - 北京大學 EMBA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香港奧天集團董事總經理 香港嘉禾電影集團副總裁 臺灣華納威秀影城(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涂俊光 (註1)	男 41-50					-	-	-	-	-	-	-	-			無	無	
董事	宇全智聯股 份有限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14.6.30	114.6.30	3 年	23,152,000	16.51%	23,152,000	16.51%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藍新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創新新零售(股)公司管理處 副總經理 台灣元智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碩士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監營運長 極致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莊仁川 (註1)	男 41-50					-	-	-	-	-	-	-	-			無	無	
董事	宇全智聯股 份有限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14.11.28	114.11.28	3 年	23,152,000	16.51%	23,152,000	16.51%	-	-	-	-	無	註 5	無	無	無
	代表人： 連建欽 (註2)	男 51-60					-	-	-	-	-	-	-	-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註2)			職稱	姓名	
董事	謝承學 (註2)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4.11.28	114.11.28	3年	-	-	-	-	-	-	-	-	國立台北大學(前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律學系 前法務部調查局調查官 前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監察	衡法律師事務所 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蔣南虹 (註1)	男 61-70	中華民國	114.6.30	114.6.30	3年	-	-	-	-	-	-	-	-	Bradley University, Master of Manufacturing Engineering JC Capital 合夥人暨首席投資 長(台灣) 凌耀科技全球行銷副總暨企 業策略負責人 光寶電子全球銷售行銷協理 暨總經理特助	馬來西亞商比亞 微機電執行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蔡昆洲 (註1)	男 41-50	中華民國	114.6.30	114.6.30	3年	-	-	-	-	-	-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碩士、 英國倫敦大學學院碩士 眾律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 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究員	尚澄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劉奎殷 (註1)	男 41-50	中華民國	114.6.30	114.6.30	3年	-	-	-	-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深協理	旭正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合夥會計 師 盛榮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無	無	無

註1：114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7名董事(含3名獨立董事)，當選之董事任期為三年，自民國114年6月30日起至民國117年6月29日止。
法人股東盈智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昇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2月4日辭任。

註2：114年11月28日股東臨時會增選董事2名。

註3：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投資副總經理、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光譜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名久國際有限公司董事、光璞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駿躍豐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天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環球天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藍境有限公司董事、視覺動力娛樂有限公司董事、巴克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九合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光揚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光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吉本町株式會社董事、Angel (Partners)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Angel Fun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董事、Array Networks, Inc.(Array US)董事、Channel First Investment Corp. 董事、Cocoro International Japan 株式會社董事、DineVita Group 株式會社董事、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董事、Mega Media Group Limited 董事、New Profit Holding Ltd. 董事、SOFTSTAR ANIMATION LIMITED

董事、TIME VIS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英商 ANGEL WINE & SPIRIT GROUP CO., LTD. 董事、英商 BACCHUS WINE GROUP CO., LTD. 董事、英商 Global Angel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註 4：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紅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鎔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主管、光揚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室特助、SOFTSTAR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董事。
註 5：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豐執行長、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紅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塞席爾商銀源控股有限公司台灣負責人。

附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5 月 2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83.78%) (原名: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光譜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16.22%) (原名: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5 月 2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駿躍豐匯投資有限公司 (8.90%)
	光譜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7.20%)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5.71%)
	Angel Fun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5.57%) (註 1)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6%)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天使基金(亞洲)投資 專戶 (1.83%) (註 1)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 2)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5%)
	趙瑞星 (0.70%)
	李宗儒 (0.70%)

註 1: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天使基金(亞洲)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係 Angel Fun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所開設之投資專戶，故 Angel Fun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對本公司之持股合併計算為 8,078,562 股。

註 2:係公司庫藏股專戶。

115 年 5 月 2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光譜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42.24%)
	葉雲照 (3.11%)
	巫祥沐 (1.23%)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0.64%)
	陳錦塗 (0.55%)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46%)
	林振宏 (0.46%)
	李瑞庭 (0.42%)
	王春仁 (0.41%)
	鍾勝宏 (0.39%)

(二) 董事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俊光		具有財務分析、產業相關知識及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仁川		具有財務分析、產業相關知識及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建欽		具有產業相關知識及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謝承學		具有法律專長及律師執照；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蔣南虹		具有財務分析、產業相關知識及經營管理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蔡昆洲		具有法律專長及律師執照；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0
獨立董事劉奎毅		具有會計專長及會計師執照；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0

註1：本公司七位董事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三)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性，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業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比率為 43%，如規劃政策目標，成員具備經營管理、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董事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 3 屆	達成，三席獨立董事皆為第一次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董事具員工身分佔比 14%。
獨立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不超過五家	達成，三位獨立董事均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達成，7 席董事席次，含 3 席獨立董事。
董事具備多元背景及專業能力	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包含半導體產業、科技產業、電腦產業、金融產業、財務會計、法律專業等。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 一、原因說明：一席法人股東代表人女性董事於 114 年 12 月 4 日辭任，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 二、採行措施：俟董事會屆滿進行改選前，尋求產業多方管道人才舉薦，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個別董事背景				多元化領域				性別占全體董事比例		獨董占全體董事比例	全體董事年齡分佈情形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資訊	環境	經濟	人群	男	女		50歲以上	50歲以下
董事長	涂俊光	男	✓	✓	✓	✓	✓	✓	✓	✓	100%	0%	43%		✓
董事	莊仁川	男	✓	✓	✓	✓	✓	✓	✓	✓	100%	0%	43%		✓
董事	連建欽	男	✓	✓	✓		✓	✓	✓	✓	100%	0%	43%	✓	
董事	謝承學	男	✓	✓	✓		✓	✓	✓	✓	100%	0%	43%	✓	
獨立董事	蔣南虹	男	✓	✓	✓	✓	✓	✓	✓	✓	100%	0%	43%	✓	
獨立董事	蔡昆洲	男	✓	✓	✓		✓	✓	✓	✓	100%	0%	43%		✓
獨立董事	劉奎毅	男	✓	✓	✓	✓		✓	✓	✓	100%	0%	43%		✓

(四)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為 7 席，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佔目前董事比率為 43%；董事任公司員工佔目前董事比率為 14%，未超過董事席次 1/2（含）；全體董事間並無任何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所稱之情事。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5 月 2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連建欽	男	114.7.16	-	-	-	-	-	-	台灣元智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副總暨營運長 極致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元忠	男	115.4.1	-	-	-	-	-	-	政治大學全球經貿組 EMBA 力林科技策略長 揚智科技行銷單位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忠憲	男	115.4.1	92,264	0.07%	-	-	-	-	成功大學工科所碩士 ASIC 事業單位資深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暨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林湏瑄	女	114.7.21	-	-	-	-	-	-	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天使基金(亞洲)投資有限公司財務分析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林湏瑄	女	114.7.21	-	-	-	-	-	-	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大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天使基金(亞洲)投資有限公司財務分析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1：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紅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塞席爾商銀源控股有限公司台灣負責人。
註2：陳嘉修總經理內部職務輪調於 114 年 7 月 16 日卸任；洪雅菁財務主管暨公司內部職務輪調於 114 年 7 月 21 日卸任。

(六)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俊光	0	0	0	0	0	0	272	272	272 (-0.06%)	272 (-0.05%)
董事 (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仁川	0	0	0	0	0	0	118	118	118 (-0.03%)	118 (-0.02%)
董事 (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建欽	0	0	0	0	0	0	8	8	8 (-0.002%)	8 (-0.001%)
董事 (註1)	謝承學	0	0	0	0	0	0	8	8	8 (-0.002%)	8 (-0.001%)
董事 (註2)	盈智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厚誼	0	0	0	0	0	0	16	16	16 (-0.004%)	16 (-0.003%)
董事 (註2)	羿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榮棟	0	0	0	0	0	0	30	30	30 (-0.007%)	30 (-0.005%)
董事 (註3)	梁厚誼	0	0	0	0	0	0	40	40	40 (-0.01%)	40 (-0.007%)
董事 (註3)	蘇志宏	0	0	0	0	0	0	150	150	150 (-0.03%)	150 (-0.02%)
獨立董事 (註1)	蔣南虹	0	0	0	0	0	0	736	736	736 (-0.16%)	736 (-0.12%)
獨立董事(註1)	蔡昆洲	0	0	0	0	0	0	736	736	736 (-0.16%)	736 (-0.12%)
獨立董事 (註1)	劉奎毅	0	0	0	0	0	0	736	736	736 (-0.16%)	736 (-0.12%)
獨立董事 (註3)	蔡榮棟	0	0	0	0	0	0	330	330	330 (-0.07%)	330 (-0.05%)
獨立董事 (註3)	李振福	0	0	0	0	0	0	300	300	300 (-0.07%)	300 (-0.05%)
獨立董事 (註3)	舒奇	0	0	0	0	0	0	300	300	300 (-0.07%)	300 (-0.05%)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俊光	0	0	0	0	0	0	272 (-0.06%)	272 (-0.05%)	無
董事（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仁川	0	0	0	0	0	0	118 (-0.03%)	118 (-0.02%)	無
董事（註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建欽	0	0	0	0	0	0	8 (-0.002%)	8 (-0.001%)	無
董事（註1）	謝承學	0	0	0	0	0	0	8 (-0.002%)	8 (-0.001%)	無
董事（註2）	盈智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厚誼	0	0	0	0	0	0	16 (-0.004%)	16 (-0.002%)	無
董事（註2）	羿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榮棟	0	0	0	0	0	0	30 (-0.007%)	30 (-0.005%)	無
董事（註3）	梁厚誼	3,241	3,241	0	0	0	0	3,281 (-0.72%)	3,281 (-0.54%)	無
董事（註3）	蘇志宏	0	0	0	0	0	0	150 (-0.03%)	150 (-0.02%)	無
獨立董事（註1）	蔣南虹	0	0	0	0	0	0	736 (-0.16%)	736 (-0.12%)	無
獨立董事（註1）	蔡昆洲	0	0	0	0	0	0	736 (-0.16%)	736 (-0.12%)	無
獨立董事（註1）	劉奎毅	0	0	0	0	0	0	736 (-0.16%)	736 (-0.12%)	無
獨立董事（註3）	蔡榮棟	0	0	0	0	0	0	330 (-0.07%)	330 (-0.05%)	無
獨立董事（註3）	李振福	0	0	0	0	0	0	300 (-0.07%)	300 (-0.05%)	無
獨立董事（註3）	舒奇	0	0	0	0	0	0	300 (-0.07%)	300 (-0.05%)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勞辦法，規範酬金給付之相關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如有分派董事酬勞時，將按照董事所負擔之職責給予權數計算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勞辦法，規範酬金給付之相關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如有分派董事酬勞時，將按照董事所負擔之職責給予權數計算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114年6月30日股東會董事改選新任，故任期及董事酬金統計時間為114年6月30日~114年12月31日。

註2：法人股東盈智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昇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2月4日辭任，故任期及董事酬金統計時間為114年6月30日~114年12月4日。

註3：本公司114年6月30日股東會董事改選卸任，故任期及董事酬金統計時間為114年1月1日~卸任日。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外轉 公司以外轉或金 子轉 公司投資事業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陳嘉修 (註1)												無	
	連建欽 (註2)	5,944	5,944	58	58	3,739	3,739	0	0	0	9,741 (-2.14%)	9,741 (-1.61%)		
副總經理	林洸瑄 (註3)													

註1：總經理陳嘉修先生於民國114年7月16日內部職務輪調卸任。

註2：總經理連建欽先生於民國114年7月16日就任。

註3：副總經理林洸瑄女士於民國114年7月21日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本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洸瑄	林洸瑄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連建欽	連建欽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嘉修	陳嘉修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3人	共3人

註：計算級距時係將各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予以併入計算。

(三)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連建欽 (註 1)	2,647	2,647	-	-	4,492	4,492	-	-	-	-	7,139	7,139	無
副總經理	洪元忠 (註 2)	2,636	2,636	108	108	2,650	2,650	-	-	-	-	5,394	5,394	無
副總經理	蔡忠憲 (註 3)	2,617	2,617	59	59	2,602	2,602	-	-	-	-	5,278	5,278	無
處長	莊育喬	2,087	2,087	63	63	2,924	2,924	-	-	-	-	5,074	5,074	無
	呂健源	2,110	2,110	-	-	2,930	2,930	-	-	-	-	5,040	5,040	無

註 1：總經理連建欽先生於民國 114 年 7 月 16 日就任。

註 2：業務副總經理洪元忠先生於民國 115 年 4 月 1 日就任。

註 3：技術副總經理蔡忠憲先生於民國 115 年 4 月 1 日就任。

註 4：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四) 分別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陳嘉修(註1)	0	0	0	0
		連建欽(註2)				
	財務主管	林滄瑄(註3)				
		洪雅菁(註4)				
	會計主管	林滄瑄(註3)				
		洪雅菁(註4)				

註1：總經理陳嘉修先生於民國114年7月16日內部職務輪調卸任。

註2：總經理連建欽先生於民國114年7月16日就任。

註3：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林滄瑄女士於民國114年7月21日就任。

註4：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洪雅菁女士於民國114年7月21日辭任。

-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例			
	113 年		114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註）	-3.95%	-3.95%	-1.54%	-1.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13%	-3.13%	-2.14%	-1.61%

註：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係包含董事所領取之"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酬勞：主要為董事酬勞、執行費用

董事酬勞：

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其中獲利之 3%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及不高於 1.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董事長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稅前淨利、信用評等、顧客滿意度及公司治理評鑑等 4 項指標，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皆未有獲利，故未提撥董事酬勞。

執行費用：

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辦理，如車馬費等。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主要為固定酬金(薪資)、變動酬金(獎金)

固定酬金(薪資)：

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其中獲利之 3%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該職位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並參酌公司內該職位之職權範圍、領導管理能力、規劃執行能力所訂薪資標準，並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作業程序辦理。

變動酬金(獎金)：

獎金係考量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年度營收目標達成率、稅前淨利達成率等)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擔任新產品評估委員會評審、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並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由董事會依經營績效核定。

B.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根據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薪酬均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公司並隨時檢視全球經濟、國際金融環境及產業景氣變化，預估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獲利情形及營運風險、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開會情形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度共開會 1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舊任)	梁厚誼	5	0	100.00%	註 1
董事(舊任)	蘇志宏	5	0	100.00%	註 1
獨立董事(舊任)	Jack Qi Shu (舒奇)	5	0	100.00%	註 1
獨立董事(舊任)	蔡榮棟	5	0	100.00%	註 1
獨立董事(舊任)	李振福	5	0	100.00%	註 1
董事長(新任)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俊光	11	1	91.67%	註 2
董事(新任)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仁川	12	0	100.00%	註 2
董事(新任)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建欽	1	0	100.00%	註 3
董事(新任)	謝承學	1	0	100.00%	註 3
董事(辭任)	盈智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缺額	2	0	16.67%	114 年 12 月 4 日辭任
董事(辭任)	羿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缺額	2	0	16.67%	114 年 12 月 4 日辭任
獨立董事(新任)	蔣南虹	12	0	100.00%	註 2
獨立董事(新任)	蔡昆洲	11	1	91.67%	註 2
獨立董事(新任)	劉奎毅	12	0	100.00%	註 2

註 1：第十二屆董事五席(含 3 席獨立董事)，任期為 111 年 6 月 14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

註 2：經 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改選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 114 年 6 月 30 日至 117 年 6 月 29 日。

註 3：經 114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選第十三屆董事 2 名，任期為 114 年 11 月 28 日至 117 年 6 月 29 日。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B.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依據公司法第 206 條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 年第 2 次 114.2.27	發放 113 年度例行性績效獎金予經理人	梁厚誼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 年第 13 次 114.8.13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蔣南虹獨立董事 蔡昆洲獨立董事 劉奎毅獨立董事	因自身參與薪酬案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自評	一、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個構面：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114 年度董事會達到考核標準層級「超越標準」，並已提報 115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 二、董事成員整體績效評估涵蓋以下六個構面：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114 年度董事成員自評已達到考核標準層級「超越標準」，並已提報 115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涵蓋以下五個構面：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114 年度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已達到考核標準層級「超越標準」，並已提報 115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

(4)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A. 獨立董事席次：本公司董事五席，其中獨立董事三席，獨立董事席次已超過全體董事席次的二分之一。
- B. 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此二委員會皆由獨立董事所組成，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114年度共召開13次會議，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薪資報酬委員會114年度共召開3次會議，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C. 加強公司治理：本公司訂定並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公司從業人員道德準則」、「風險管理政策」、「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程序」、「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及「董事會議事規範」等規定，並依「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每年定期由董事會成員以自評方式完成績效評估。

- D. 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參與進修課程，課程內容涵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並將董事進修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之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職司「健全公司內部機制、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成員均由獨立董事組成，工作重點包括審議公司年度經營與策略計劃、公司治理相關事項、財務報告、內部稽核事務及風險管理事項等。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包括：

- 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其獨立性與績效
-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公司存在潛在風險之管控

1. 審計委員會開會情形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共開會 1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舊任)	蔡榮棟	4	0	100.00%	註 1
委員(舊任)	Jack Qi Shu (舒奇)	4	0	100.00%	註 1
委員(舊任)	李振福	4	0	100.00%	註 1
召集人(新任)	蔣南虹	9	0	100.00%	註 2
委員(新任)	蔡昆洲	9	0	100.00%	註 2
委員(新任)	劉奎毅	9	0	100.00%	註 2

註 1：第五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14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李振福於 113 年 01 月 29 日就任。

註 2：第六屆委員任期：114 年 6 月 30 日至 117 年 6 月 29 日。

2. 審計委員會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A.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期別 及日期	議案內容	全體獨立董 事意見及公 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 理
114 年第 1 次 114.1.7	1.揚智科技對震宇智芯(成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轉換為投資股權追認案。	全體獨立董 事未有出具 反對或保留 意見
114 年第 2 次 114.2.27	1.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審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 11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呈請董事會決議後並依審核結果出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審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呈請董事會決議後並依審核結果出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大陸區同仁員工當家 2.0 股權計劃之庫藏股轉讓作業程序。	
114 年第 3 次 114.4.28	6.本公司擬運用 2020 年度尚餘之庫藏股規劃使用及轉讓作業程序。	
	1.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每股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應募人與應募股數案。	
114 年第 4 次 114.5.13	1.本公司「會計主管」派任案。	
	2.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認股辦法案。	
	3.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114 年第 1 季度虧損撥補案。	
	5.本公司擬辦理 114 年私募有價證券案。	
	6.擬申請續展子公司揚智電子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提供本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案。	
	7.修訂「公司章程」案。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114 年第 5 次 114.7.21	1.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114 年第 6 次 114.7.22	1.投資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案。	
	2.投資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第 7 次 114.7.29	1.擬參與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14 年第 8 次 114.7.30	1.擬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2.擬通過本公司子公司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3.擬通過本公司孫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資金貸與「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第 9 次 114.7.31	1.本公司擬投資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案。(115/3/5 更名為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第 10 次 114.8.13	1.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14 年第 11 次 114.9.25	1.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11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5.新增 114 年私募有價證券案應募人可能為內部人或關係人之名單。	
	6.本公司擬自民國 114 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4 年第 12 次 114.11.13	1.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部分章節案。	
	3.擬變動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4.重編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5.重編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6.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4 年第 13 次 114.12.23	1 本公司擬參與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進行溝通，內部稽核主管於會議中定期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溝通情形良好。

B. 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與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溝通，會計師在會議中與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稅務、內控及業務議題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溝通情形良好。

C.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摘要：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建議與結果
114.2.27	113年第四季度內部稽核報告暨113年第三季度缺失改善追蹤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4.5.13	114年第一季度內部稽核報告暨113年第四季度缺失改善追蹤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4.8.13	114年第二季度內部稽核報告暨114年第一季度缺失改善追蹤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4.11.13	114年第三季度內部稽核報告暨缺失改善追蹤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請董事會決議
	訂立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2)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年2月27日	獨立董事 蔡榮棟 獨立董事 Jack Qi Shu(舒奇) 獨立董事李振福 徐潔如 會計師	113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說明 1. 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2. 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3. 其他溝通事項 4. 會計師之獨立性 5. 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無異議
114年5月13日	獨立董事 蔡榮棟 獨立董事 Jack Qi Shu(舒奇) 獨立董事李振福 徐潔如 會計師	11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說明 1. 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2. 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3. 其他溝通事項 4. 會計師之獨立性 5. 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無異議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 年 8 月 13 日	獨立董事 蔣南虹 獨立董事 蔡昆洲 獨立董事 劉奎毅 徐潔如 會計師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說明 1. 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2. 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3. 其他溝通事項 4. 會計師之獨立性 5. 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無異議
114 年 11 月 13 日	獨立董事 蔣南虹 獨立董事 蔡昆洲 獨立董事 劉奎毅 林秀青 會計師 呂倩雯 會計師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說明 1. 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2. 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3. 其他溝通事項 4. 會計師之獨立性 5. 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6. 會計政策變更：投資性不動產衡量模式	無異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設置發言人機制，另於本公司官網設置「投資者問與答」及「利害關係人溝通-股東與投資者」專區，由財務經理兼任投資人關係之服務窗口及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持股申報資料，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持股變動情形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並由股務代理機構協助之。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交易已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子公司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內部辦法，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1.本公司已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實施細則」，禁止內部人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至其發布財報日後一個營業日止之閉鎖期間及重大消息尚未公開前或公開後18小時內，不得買入或賣出本公司股票。 2.本公司亦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實施細則」中要求董事及經理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日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日前十五日(以下簡稱封閉期間)交易其持有本公司股票；本公司114年度未有內線交易等情事。 3.內部重大消息專責單位於董事就任前、新人報到時就停止買賣股票之規定及違反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進行宣導或訓練。 本公司114年度為員工開授課程，舉辦「防範內線交易實務短片」相關課程，以提高公司主管及員工對此議題之意識。該課程包含誠信經營、洗錢防制及防止內線交易等觀念宣導，共計53人參與課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會職能及成員多元化之政策，選任之董事皆來自不同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得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結構。 2.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及經營實務如半導體企業經營、財務審計、資本市場運作、企業經營風險及投資策略評估等先進。獨立董事人數為3人，佔全體董事席次43%。 3. 114年度7位董事皆完成3小時進修課程，鼓勵董事持續進修以掌握最新知識並提升決策能力。 董事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table><tr><th>管理目標</th><th>達成情形</th></tr><tr><td>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3屆</td><td>達成，三席獨立董事皆為第一次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td></tr><tr><td>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td><td>達成，董事具員工身分佔比14%。</td></tr><tr><td>獨立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不超過五家</td><td>達成，三位獨立董事均無此情形。</td></tr><tr><td>獨立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td><td>達成，7席董事席次，含3席獨立董事。</td></tr><tr><td>董事具備多元背景及專業能力</td><td>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包含半導體產業、科技產業、電腦產業、金融產業、財務會計、法律專業等。</td></tr></table>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3屆	達成，三席獨立董事皆為第一次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董事具員工身分佔比14%。	獨立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不超過五家	達成，三位獨立董事均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達成，7席董事席次，含3席獨立董事。	董事具備多元背景及專業能力	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包含半導體產業、科技產業、電腦產業、金融產業、財務會計、法律專業等。	無重大差異。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3屆	達成，三席獨立董事皆為第一次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董事具員工身分佔比14%。														
獨立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不超過五家	達成，三位獨立董事均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達成，7席董事席次，含3席獨立董事。														
董事具備多元背景及專業能力	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包含半導體產業、科技產業、電腦產業、金融產業、財務會計、法律專業等。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相關法令規定運作，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配合法令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未來將視營運情形及配合法令規定研擬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每年應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自我或同儕評鑑，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本公司業於115年第一季完成本次績效評估作業，並於115年3月31日第13屆第16次董事會報告。114年度本公司之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結果均達到考核標準之「超越標準」，評鑑結果請參閱年報第21-22頁。 (註)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依『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績效評估做整體考量。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並依獨立性之標準及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同步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及受訓時數與同業平均水準相當，也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此評估於114年9月25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秀青會計師與呂倩雯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下表(註1)：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董事會於114年7月21日任命財務副總經理林湏瑄為公司治理主管，領導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管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維護公司章程及重要規章辦法、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及辦理公司登記，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確認資訊充分揭露，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應有之權益。 114年公司治理執行相關事務執行情形如下： 1. 114年召開17次董事會及13次審計委員會，前述會議皆於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會議資料以利董事了解相關議題之內容。 2. 董事會及股東會後負責檢覆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之對等。 3. 114年6月30日股東會議事錄中詳實記錄自報告事項至討論事項議程，並股東常會全程聯繫不間斷錄音與錄影。 4. 董事會成員皆完成114年度董事進修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註2)。 5. 為董事及高階經理人投保責任險，並於114年8月13日提報董事會。 6. 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14年度自評結果均為「超越標準」，並於115年3月31日提報董事會。 7.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內部稽核等溝通會議4次，會議安排如下： 114年2月27日、114年5月13日、114年8月13日、114年11月13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設置發言人機制且由林滄瑄財務副總經理擔任投資人關係之服務窗口,與利害關係人-股東與投資者進行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包括:股東與投資者、客戶、員工及供應商,揭示專屬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等資訊並責陳專人負責及時回應與處理利害關係人提問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www.alitech.com)定期揭露重要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www.alitech.com)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亦已設置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服務窗口,投資人可於公司網站閱覽法人說明會影音與簡報資訊。 本公司受邀參加(或自行舉辦)法人說明會,其簡報及影音檔案資料放置於公司網站之投資者資訊之法說會專區,以利各界查詢,並依證券交易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均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1)本公司114年度合併與個體財報業經115年3月3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並於115年3月31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及申報。 (2)本公司114年度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皆在規定期限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及申報。 (3)本公司114年度各月份營運情形皆依規定期限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及申報。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	✓		(一)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制定人事管理規章,亦依法辦理勞保、健保與勞工退休金等,並提供員工團保及對工作環境投保公共意外險以保障員工安全。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辦理員工福利與聯誼等事宜,每年度皆有預算編列進行各項活動,包括但不限於年節線上購物金、婚喪補助、慶生會、尾牙摸彩、休閒文藝或旅遊補助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二) 本公司設有服務窗口負責投資人關係事務，建立公司與投資人間的溝通橋樑，提供個人投資者及國內、外專業投資機構及時且良好的服務，使投資人能充分了解公司各階段經營成果與短、中、長期之經營策略與願景。	無重大差異。
	✓	(三)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適參加各專業機構之相關進修課程，114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註2)：	無重大差異。
	✓	(四)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險，投保金額為500萬美元，投保期間為114年7月1日至115年7月1日，並將董事責任險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於114年8月13日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預計117年第十四屆董事改選，目標提升女性董事成員，達成性別多元化措施。 (2)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評鑑之推動及改善。 十、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計 7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董事之提名及選任係考量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及成員組成多元化，並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及實務運作之需要，適時調整成員組成。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包括集團內部高階管理主管接任，及延攬具備經營管理、法律、會計、產業、技術、行銷之外部專業人士。 (二)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主要建構如下： 1. 依據未來發展策略，定義公司所需職位及人才需求，並因應營運與策略變化，定期檢討接班規劃。 2. 發掘具潛力與才能之主管人才進入接班規劃候選人才庫，並建立完善訓練機制與才能發展計劃給予培訓。 3. 適時提升中階主管作為高階主管之職務代理人，並透過績效考核瞭解中階主管之培育狀況及作為接班規劃之參考依據。 (三) 運作情形 本公司處長級以上員工皆視為重要管理階層，已制定管理階層職務代理人機制，平時藉由執行不同專案任務、定期讀書會及培訓課程，培養管理知識、管理技能及管理領導等技能，提升員工素質，培養管理知識、管理技能及管理領導等技能，提升員工素質，培養多方位管理人才，以利傳承。另，公司尚運用既有的績效考核制度與員工職務輪調發展計畫，評估與審核公司未來於不同職能的合適接班人選，以利公司未來發展。公司除留才外，同時亦對外招募優秀人才，利用內外的人才彙集，增加公司接班人選的廣度與深度。			

註 1：

11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本公司參酌中華民國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制定之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一)自我利益		
1.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	是
2.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其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無	是
3.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無	是
4.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無	是
(二)自我評估		
1.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	是
2.會計師提供本公司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無	是
(三)辯護		
1.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有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它證券	無	是
2.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它第三人間發生衝突	無	是
(四)熟悉度		
1.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無	是
2.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	是
3.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無	是
(五)脅迫		
1.本公司要求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無	是
2.本公司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無	是

註 2：

本公司董事已適時參加各專業機構之相關進修課程，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涂俊光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董事	莊仁川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董事	連建欽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董事	謝承學	114.12.1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風險解析	3小時
獨立董事	蔣南虹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蔡昆洲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劉奎毅	114.11.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個資外洩與資安防範對策	3小時

(四) 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屆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李振福 (註)	參閱年報第 5 至第 7 董事相關資格、 經驗及獨立性說明	0
委員	蔡榮棟		0
委員	Jack Qi Shu (舒奇)		0

註：第五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14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李振福於 113 年 1 月 29 日就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第六屆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蔣南虹 (註)	符合董事相關資格、 經驗及獨立性說明	0
委員	蔡昆洲 (註)		0
委員	劉奎毅 (註)		0

註：第六屆委員任期：114 年 6 月 30 日至 117 年 6 月 29 日。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第六屆委員任期：114年6月30日至117年6月29日，11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舊任)	李振福	1	0	100.00%	註1
委員 (舊任)	蔡榮棟	1	0	100.00%	註1
委員 (舊任)	Jack Qi Shu (舒奇)	1	0	100.00%	註1
召集人 (新任)	蔣南虹	2	0	100.00%	註2
委員 (新任)	蔡昆洲	2	0	100.00%	註2
委員 (新任)	劉奎毅	2	0	100.00%	註2

註1：第五屆委員，任期為111年6月14日至114年6月13日。

註2：經114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改選之第六屆委員，任期為114年6月30日至117年6月29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11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與執行情形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4/2/7	發放113年度績效獎金予經理人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114/7/16	委任執行長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委任財務副總案		
114/8/13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追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修訂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勞辦法」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於 113 年 9 月 30 日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專責單位，負責整體永續發展制度設計、管理方針擬定及具體推動計畫之規劃與執行，並定期進行成效檢討與持續改善。該單位同時肩負企業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推動之任務，協助整合各部門資源，確保永續策略能有效落實於營運各層面。其核心職權涵蓋：訂定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擬定並推動相關管理計畫、強化誠信經營與風險管理機制，以及持續追蹤與檢視永續執行成果並進行滾動式修正。 在治理架構上，公司採「董事會為最高監督單位」之模式，由董事會負責審議永續發展相關政策、目標與執行情形，並透過高階管理階層授權，推動各項永續策略之落實。永續報告書之編製流程亦納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資料由各權責單位提供，經整合後由專責單位統籌編撰，並最終提報董事會審閱與核定後對外揭露，顯示董事會對永續資訊揭露及治理品質具備實質監督功能。此外，公司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結合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重大性分析流程，將永續議題納入營運決策核心。相關措施包括：定期召開重大主題鑑別會議、導入國際標準（如 GRI、SASB、TCFD 等）進行議題評估、由中高階主管參與風險與機會分析，以及將重大主題結果提報董事會核准，作為策略制定與資訊揭露之依據，強化治理與營運之連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透過整合國內外研究報告、產業文獻及各部門內部評估資料，並結合利害關係人溝通結果，依重大性原則進行系統化分析，建立涵蓋「辨識、衡量、評估、監督與管控」之風險管理流程，據以擬定對應之管理政策與策略，並透過具體行動方案降低永續相關風險對營運之影響。此外，公司亦依循 GRI 準則及 AA1000 當責性原則，透過利害關係人議合及重大主題鑑別流程，彙整 24 項重大主題並針對「對經濟、環境、人羣正面及負面影響」及「對公司營運正面及負面影響」進一步篩選出 5 項重大主題，作為風險評估與管理策略之核心依據，並將評估結果回饋至營運策略與資訊揭露機制中。 在具體因應措施方面，公司已就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三大面向訂定明確之管理策略與執行作為： 一、<u>環境面</u>： 公司以「綠色產品設計」與「氣候變遷因應」為核心管理重點，持續於產品研發階段導入低耗能、高效能及減廢設計理念，並結合先進製程技術推動綠色製程，降低產品全生命週期之環境衝擊。同時，針對溫室氣體排放，已規劃逐年減碳機制（每年減量 1%），並訂定中長期目標，包括導入再生能源（預計 119 年引進綠電）及達成淨零排放（139 年），以系統性回應氣候變遷風險。另公司亦透過節能設備汰換、辦公室節能措施及能源使用監控等方式，持續強化營運韌性與環境績效。 二、<u>社會面</u>： 在人才與人權管理方面，公司依據企業策略與價值觀建構完善之人才培育與薪酬制度，透過教育訓練體系與福利機制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降低人力風險。同時，制定人權政策並推動相關教育訓練，確保員工權益保障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場多元共融，避免人權侵害風險發生。此外，透過持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如員工、客戶、供應商等），即時掌握外部關注議題並納入風險評估與管理決策，提升組織回應能力與社會信任度。 三、<u>公司治理面</u>： 公司建立健全之治理制度以控管營運風險，包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公司從業人員道德準則」及檢舉制度，強化法規遵循與企業倫理管理；於供應鏈管理方面，制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與永續評核機制」，將 ESG 要求納入採購決策，以降低供應風險；在資訊安全領域，建置「資訊安全政策」並定期召開檢視會議，持續導入資安系統以確保關鍵資料安全。此外，公司亦透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等措施，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整體治理效能。	
三、 <u>環境議題</u>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屬於IC設計產業，主要業務為晶片產品之研發與設計，製造及封測作業係由國內外專業晶圓廠及封測廠執行，本身未從事高污染製造流程，整體營運性質屬低環境衝擊產業。依年報揭露，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違反環保法規之情事，亦未因環境事件產生重大損失，且短期內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計畫，顯示其基礎環境管理符合產業特性與法規要求。 在制度與管理機制方面，公司已逐步導入系統化環境管理措施，以強化對氣候與資源使用之控管。例如推動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機制，建立排放基準與數據管理制度，並規劃逐年減碳（每年減量1%）之具體目標，同時訂定中長期減碳策略，包括導入再生能源（預計119年引進綠電）及達成淨零排放（139年）之路徑，顯示公司已將氣候變遷議題納入營運管理體系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此外，揚智科技亦將環境管理延伸至日常營運與內部管理，具體措施包括：持續優化空調系統效率並導入變頻設備以降低耗能、設置照明自動感應裝置以減少不必要用電、調整空調運轉時間、推動辦公室午休關燈制度，以及採用節水設備與持續監控水電使用情形等，透過多元節能措施降低能源使用強度。同時，公司亦推動作業流程電子化與無紙化，並落實廢棄物分類回收及委由合格廠商處理報廢設備與材料，以強化資源循環與廢棄物管理效率。 從永續報告書揭露內容進一步觀察，公司已將環境管理融入產品與供應鏈層面，積極開發低功耗、高效能晶片產品，以降低終端設備能源消耗，並與供應商夥伴合作推動綠色製造，減少整體價值鏈碳足跡。同時，透過內部環保政策推動節能減碳行動（如空調與照明優化、減少一次性用品、資源回收及環保倡議活動），強化員工參與，將環境管理由制度面延伸至企業文化層面。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已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與管理機制，建立系統化能源與碳排放管理制度，以114年度為基準年，規劃逐年推動減碳行動，設定每年碳排放量降低1%之目標，並進一步規劃中長期能源轉型路徑，包括於119年度逐步引進再生能源（綠電），最終於139年度達成淨零排放目標，顯示公司已將能源效率提升與低碳轉型納入長期營運策略核心。 在實際節能措施方面，公司已全面推動辦公環境能源效率改善，包含：汰換及優化空調主機以提升制冷效率，並導入變頻節能設備及定時控制系統，以降低不必要之能源消耗；於公共空間（如大廳）設置照明自動感應設備，僅於有人活動時啟動照明；推動辦公室午休關燈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度及調整空調開關機時間，以減少尖峰與非必要用電；同時導入節水裝置以降低水資源使用，並建立每月水電用量監控機制，持續檢視與優化能源使用效率。 此外，公司亦透過營運流程優化與資源管理措施，間接降低能源與環境負荷，例如推動作業流程電子化與無紙化，減少紙張使用及相關能源消耗；落實廢棄物分類回收制度，並委由合格廠商處理廢棄電子設備及材料，提高資源再利用效率；同時透過內部宣導與節能標示制度，提升員工節能意識，將能源管理由制度面延伸至日常行為層面。 公司亦從產品與價值鏈角度推動能源效率提升，專注於研發高效能、低功耗之半導體產品，以降低終端設備之能源消耗，並與供應鍊合作推動綠色製造，減少整體碳足跡；同時推行辦公室節能措施（如空調與照明優化、環保餐具使用、減少一次性用品、資源回收及員工參與環境行動等），強化企業整體環境績效。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u>制度面</u>： 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管理機制，導入ISO 14064-1標準，並以年度減碳1%為目標逐步推動減量計畫，同時規劃於中長期導入再生能源（綠電）並邁向淨零排放，以降低氣候轉型風險。 二、<u>營運與產品策略</u>： 積極發展低功耗、高效能晶片產品，透過技術創新降低終端設備能源消耗，並與供應鏈合作推動綠色製造與減碳作為，以因應全球減碳趨勢及市場對低碳產品之需求，進一步將氣候風險轉化為市場機會。 三、<u>營運管理</u>： 公司透過持續蒐集與分析國際氣候政策、產業動態及外部環境資訊，結合內部跨部門評估機制，建立風險辨識、衡量與監控流程，並據以擬定相關管理政策及行動方案，以降低氣候變遷對企業營運之潛在衝擊。 此外，公司亦透過永續報告書揭露、內部控制制度及董事會監督機制，將氣候風險管理納入公司治理架構，並透過定期檢視與滾動式調整策略，提升企業面對氣候變遷之韌性與應變能力。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已建立環境數據盤查機制，定期統計過去兩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產出情形。依年報附表揭露，溫室氣體排放係依 ISO 14064-1 標準進行內部盤查，涵蓋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 CO²e <table><tr><th colspan="2">114 年度</th></tr><tr><td>範疇一</td><td>9.2714</td></tr><tr><td>範疇二</td><td>881.0514</td></tr><tr><td>範疇三</td><td>285.8952</td></tr></table> 113-114 年度 用水量及碳排放統計表 <table><tr><th>114 年度</th><th>113 年度</th></tr><tr><td>用水量數</td><td>用水量數</td></tr><tr><td>3480.5</td><td>4465</td></tr></table> 113-114 年度 廢棄物總重量統計表 <table><tr><th>114 年度</th><th>113 年度</th></tr><tr><td>廢棄物總重量 (KG)</td><td>廢棄物總重量 (KG)</td></tr><tr><td>11</td><td>29</td></tr></table> 顯示公司於資源使用與廢棄物管理上已逐步展現改善成效。另相關數據目前屬內部盤查結果，並規劃依主管機關時程逐步導入第三方查證機制，以提升資訊揭露之可信度與完整性。 在減量政策與管理措施方面，公司已訂定明確之短、中長期目標與行動計畫。 <u>短期：</u> 以年度碳排放較前一年度降低 1%為目標，並透過多項節能與減碳措施加以落實，包括：優化空調主機效能並導入變頻控制及定時系統，以降低電力消耗；調整空調運轉時間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於辦公區域導入感應式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水量數	用水量數	3480.5	4465	114 年度	113 年度	廢棄物總重量 (KG)	廢棄物總重量 (KG)	11	29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水量數	用水量數																						
3480.5	4465																						
114 年度	113 年度																						
廢棄物總重量 (KG)	廢棄物總重量 (KG)																						
11	2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照明設備及午休關燈措施，減少不必要用電；推動辦公流程電子化及無紙化，以降低資源耗用；以及持續監控水電使用情形，強化用能管理。同時，公司亦於用水管理上採用省水設備，避免不必要浪費，並透過員工宣導提升節能減碳意識，將環境管理落實於日常營運中。 在廢棄物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完善之資源分類與回收制度，針對廚餘、金屬、玻璃、廢紙及塑膠等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並由專責人員負責管理與處理；另對於報廢之OA設備、電子零組件及相關廢棄物，則委由合格回收廠商進行處理，以確保符合法規要求並降低環境衝擊。此外，結合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亦透過內部環保政策推動節能、減塑與資源循環措施，如推廣環保餐具使用、減少紙張與塑膠耗用等，進一步降低營運對環境之負荷。 中長期： 公司已訂定逐年減碳 1% 之持續性減量目標，並規劃於 119 年度起導入再生能源（綠電），最終於 139 年度達成淨零碳排之目標；同時亦規劃於 116 年度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之外部查證，並依主管機關規範逐步擴大盤查範疇至合併報表基礎，以強化氣候相關資訊揭露及管理機制。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循國內勞動相關法規，並明確承諾支持國際人權標準，包括《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作為人權管理之核心依據，確保營運過程中尊重並保障員工與利害關係人之基本權益。同時，為將人權理念制度化，公司已訂定「人權政策」，並對內外公開揭露，要求全體員工及合作夥伴共同遵循，杜絕任何侵害人權之行為，致力營造公平、尊重與具尊嚴之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具體管理措施</u>： 公司從多元面向推動人權保障機制。首先，在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上，持續依法規改善工作環境與安全衛生條件，透過預防性管理降低職業災害風險，確保員工於安全無虞之環境中工作，並促進身心健康發展。其次，在員工照護與工作生活平衡方面，公司提供合理工時與休息制度(如中午休息時間安排)，並透過完善薪酬制度、調薪機制及福利措施，保障員工基本生活需求與職涯發展權益。 此外，公司重視勞資溝通與員工參與機制，建立多元且暢通之溝通管道，包括定期舉辦員工大會及勞資會議，並設置意見反映機制，鼓勵員工提出建議與回饋，確保其意見能有效納入公司決策與管理改善，進而強化勞資關係之和諧與穩定。在多元共融與反歧視方面，公司落實職場平等原則，不因性別、性傾向、種族、年齡、宗教或其他背景差異而有差別待遇，致力打造多元、包容之工作環境。 同時，公司亦透過教育訓練與宣導機制，強化人權與企業社會責任意識，定期規劃相關課程與宣導活動，提升員工對人權議題之認知，並確保相關政策於日常營運中確實落實；另在人權風險管理上，亦將「人權與共融」納入永續重大議題之一，透過制度設計與持續監督，避免人權侵害事件發生。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依循相關勞動法規及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建構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與福利體系，並結合公司營運策略與人才發展目標，持續優化員工待遇。於薪酬制度方面，公司關注產業薪資水準，提供具競爭力之薪資結構，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導入績效導向薪酬機制，透過定期績效考核與績效面談制度（如每年至少辦理員工績效面談），將個人績效表現與公司整體經營成果連結，作為薪資調整、獎金發放及升遷之重要依據，以激勵員工持續提升工作表現與創造企業價值。 <u>員工福利措施：</u> 在員工福利與工作條件方面，公司提供完善之福利措施，以提升員工滿意度與留存率。相關措施包括：建立合理工時與休假制度（如中午休息時間安排），並透過彈性工時、完善薪酬與調薪制度及多元福利政策，兼顧員工生活與工作平衡；同時，公司亦持續投入人才培育，提供多元學習資源與職涯發展機會，鼓勵員工進修與專業能力提升，強化人力資本競爭力。 此外，公司重視員工溝通與參與機制，透過定期員工大會、績效面談及內部公告平台等多元溝通管道，促進雙向交流，確保員工意見能有效反映於管理決策中，並持續優化工作環境與制度設計；同時，亦透過健全薪酬與福利制度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使員工能與公司共同成长。 <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本公司定期衡量市場薪資水準，並將公司經營績效與員工獎勵連結，且參考總體經濟指標來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整體薪酬競爭力。同時，透過定期績效考核與發展作業機制，提供雙向溝通互動平台，以成就組織與個人發展，並依績效表現給予相對應獎勵，藉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长。 公司章程第 19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已建立涵蓋「薪酬制度、績效連動機制、員工福利措施及溝通參與機制」之完整人力資源管理體系，不僅提供具競爭力且合理之員工待遇，亦透過績效導向制度，將公司營運成果適當回饋於員工薪酬，兼顧企業經營績效與員工權益，落實企業永續發展與人才共榮之目標。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依循相關勞動安全衛生法規，將「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列為人權與員工照護之重要政策核心，並透過持續改善職場環境與設施，降低潛在職業災害風險。依年報附表揭露，公司持續檢視並優化工作場所安全與衛生條件，採取預防性管理措施，以避免職業傷害與事故發生，並保障員工人身安全與促進身心健康。 在具體管理措施方面，公司建立多項員工健康與安全促進機制： 透過內部制度與作業規範，強化工作環境設施之安全性；於新人訓練中納入工作環境與設施說明，使員工於入職初期即充分了解相關安全注意事項；同時，持續透過內部溝通平台與教育宣導，提升員工對職場安全與健康議題之認知，確保安全文化能落實於日常營運之中。 此外，公司亦重視員工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透過合理工時制度（如提供充足午休時間）、友善職場措施及員工關懷政策，降低過勞與心理壓力風險，進一步提升整體職場健康水準。同時，藉由定期員工大會、勞資會議及多元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反映職場安全與健康相關建議，並納入管理改善機制，形成持續精進之良性循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在教育訓練方面，公司除於新人訓練中導入安全與健康相關內容外，亦規劃人權、道德及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職場安全、健康及權益保障之整體認知，並強化自我保護與風險預防能力，以確保安全管理制度之有效落實。 本公司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未發生職場工安意外事件。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以「人才發展」為重要永續策略之一，持續投入資源建構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並依公司發展策略與核心價值，規劃涵蓋各職級之培訓計畫，包含新人訓練、在職專業進修及管理職能培育等多元面向，以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依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完善之職涯發展機會與學習資源，並鼓勵知識分享與技術創新，營造持續學習之企業文化。 <u>培訓面向及內容規劃</u> ，建立分層分級之訓練架構，說明如下： <table><tr><td>新人訓練</td><td>透過內部HR系統（如新人訓練包）提供完整之公司制度、工作環境及作業流程說明，協助新進同仁快速融入組織並建立基本職能</td></tr><tr><td>專業進修</td><td>依不同職務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持續提供技術研發、產品開發及產業知識等相關訓練，以強化員工專業能力與創新能量</td></tr><tr><td>主管訓練</td><td>透過績效面談制度與管理能力培育機制，強化中高階主管之領導統御與決策能力，提升組織管理效能</td></tr></table>	新人訓練	透過內部HR系統（如新人訓練包）提供完整之公司制度、工作環境及作業流程說明，協助新進同仁快速融入組織並建立基本職能	專業進修	依不同職務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持續提供技術研發、產品開發及產業知識等相關訓練，以強化員工專業能力與創新能量	主管訓練	透過績效面談制度與管理能力培育機制，強化中高階主管之領導統御與決策能力，提升組織管理效能	無重大差異。
新人訓練	透過內部HR系統（如新人訓練包）提供完整之公司制度、工作環境及作業流程說明，協助新進同仁快速融入組織並建立基本職能									
專業進修	依不同職務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持續提供技術研發、產品開發及產業知識等相關訓練，以強化員工專業能力與創新能量									
主管訓練	透過績效面談制度與管理能力培育機制，強化中高階主管之領導統御與決策能力，提升組織管理效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培訓範圍</u>：相關訓練計畫已涵蓋全體員工，包括一般同仁及各級主管。公司透過定期績效面談、員工大會及內部溝通平台，掌握員工發展需求，並據以調整訓練內容與職涯規劃方向，確保培訓資源能有效對應不同職級及職能需求。此外，公司亦建立多元學習管道與內部知識交流機制，促進跨部門經驗傳承與能力提升，進一步強化人才培育成效。 <u>實施情形</u>：公司已將教育訓練制度納入整體人力資源管理體系，並透過制度化運作持續推動，包括建構教育訓練體系、結合績效管理制度、規劃員工職涯發展路徑，以及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與福利制度，以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形成「招募－培育－發展－留才」之完整人才發展循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就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相關議題，均依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建立完善之管理制度，並透過制度化流程與專責單位持續落實執行，以維護客戶及消費者之權益。 在客戶隱私與資訊安全方面，本公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範，訂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與作業程序，並由資訊技術暨資訊安全相關單位負責統籌管理，確保營運過程中所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客戶資料均符合規範要求。同時，透過將資訊安全與機密資料管理納入新進人員訓練及定期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員工對資訊保護之認知與執行能力，並持續精進相關管理機制，以降低資訊外洩及資安風險。 114年度參與相關教育訓練人數達56位，且當年度並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發生違反個資案件或相關申訴、抱怨事件，顯示公司在客戶隱私保護與資安管理上已具一定成效。 在產品與服務品質及顧客權益保障方面，本公司重視客戶回饋與產品品質管理，建立完善之客戶服務與客訴處理機制。當接獲客戶反映或申訴事項時，由專責人員進行案件受理，並交由相關技術及品質單位進行原因分析與改善對策擬定，後續由業務窗口即時回覆客戶並提供必要之處理措施（如產品更換或技術支援），以確保客戶權益獲得妥善保障並持續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 此外，本公司設有多元且暢通之客戶溝通與申訴管道，包括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專責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等，並透過定期業務會議及客戶交流活動，主動蒐集客戶需求與市場意見，據以作為產品優化與服務改善之重要依據。透過上述機制，本公司持續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提升客戶滿意度，並降低潛在營運風險。 在行銷及產品資訊揭露方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確保對外提供之產品與服務資訊具備真實性與透明性，並依相關法規進行揭露與管理，以維護市場公平競爭及消費者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將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永續議題納入供應鏈管理機制中，透過制度化管理與評核作業，要求供應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於整體價值鏈。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作為供應鏈永續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並透過「供應商永續性評核辦法」，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要求納入供應商評選與管理流程中，作為採購決策及合作依據。該政策要求供應商於營運過程中遵循相關環保法規、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保障勞動人權，並持續提升其永續管理能力，以降低供應鏈潛在風險並強化整體營運韌性。 <u>實施情形：</u> 一、本公司透過多元機制強化供應商管理，包括建立供應商評鑑與稽核制度、要求供應商簽署相關承諾文件（如供應商聲明書／保證書），並定期或不定期進行供應商永續評核與溝通，以掌握其在品質管理、資訊安全及永續發展等面向之表現。 二、113年度已執行供應商年度評鑑稽核共計7家，並透過持續溝通與合作，促使供應商共同提升永續管理水準。 三、供應鏈管理納入永續重大主題之一，透過訂定適當之篩選標準（包含環境與社會面指標）及稽核制度，強化對供應商之管理與影響力，並促進其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作為。公司同時設有專責聯絡窗口，維持與供應商之即時溝通機制，並透過供應商評鑑結果作為後續合作與採購策略之重要參考依據，以確保供應鏈穩定性與永續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本公司已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與相關規範，編製永續報告書以揭露非財務資訊，並逐步建立完善之編製流程與品質管理機制，提升資訊透明度與揭露品質。本公司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 Standards）最新版準則（通用準則採 2021 年版）作為永續報告書之主要編製依據，並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相關規範，揭露半導體產業特定指標及氣候相關資訊，確保報告內容具備國際可比性與法規符合性。此外，公司亦導入 AA1000 當責性原則（包含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及影響性）進行重大主題鑑別，並參考 SASB、TCFD、SDGs 及 IFRS S1 S2 等國際倡議與準則，作為議題蒐集與揭露之重要依據，以強化永續資訊之完整性與決策相關性。 在報告書編製與管理機制方面，本公司已建立制度化作業流程，由專責單位統籌報告書規劃與編製，各權責單位提供相關數據與績效資訊，並經內部審閱機制確認內容之完整性與正確性，最終由高階主管核定，並提報董事會審閱通過後對外發布，確保揭露資訊具備一致性與可靠性。同時，已將永續報告書編製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檢討與優化，以持續提升報告品質與管理成熟度。 在第三方驗證或確信方面，本公司目前尚未就整體永續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惟為提升資訊之可信度，報告書中之財務數據係經會計師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進行查核簽證，並透過內部查核及控管機制確保資料正確性，逐步建立外部驗證之基礎與能力。此外，公司亦規劃未來依主管機關時程推動相關盤查及外部查證作業，以強化永續資訊揭露之公信力與透明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定「揚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兩者內容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各類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請參考揚智科技公司 全球資訊網(https://www.alitech.com/index.php/tw/)、新聞稿及相關出版品(如：業務簡介、年度永續報告書等)。			
本公司於環境保護方面，除遵循國內相關法令規範外，亦積極推動多項具體措施，以降低營運對環境之影響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公司持續鼓勵採用環保包材，減少廢棄物產生並提升資源循環利用率；同時透過內部宣導機制，強化同仁對環境保護、資源回收及節約能源之責任意識。在日常營運管理上，持續推動節能措施與資源回收作業，包括辦公室午休關燈一小時、調整空調設備開關機時間以降低用電需求，以及透過制度化管理落實能源使用效率提升。此外，公司亦透過全員參與一日蔬食日及世界關燈日（Earth Hour）等活動，將節能減碳理念融入企業文化，提升整體環境永續意識。 在社區參與及社會責任實踐方面，本公司秉持企業公民之精神，持續投入社會公益與員工關懷相關行動。公司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提供多元且友善之就業機會，並結合員工福利制度，於公司內提供專業按摩舒壓服務，不僅促進員工身心健康，亦兼顧社會公益價值，展現企業對多元共融及社會責任之重視。透過上述各項措施，本公司持續落實環境保護與社會關懷之雙重目標，強化企業永續發展之基礎。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審議氣候變遷相關政策、目標與執行情形，並透過制度化治理架構，督導管理階層落實相關策略與行動方案。依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已將永續發展及氣候相關議題納入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中，包含永續報告書編製流程、重大主題鑑別及相關管理機制，並由董事會進行審閱與核定，以確保氣候議題管理之完整性與有效性。 在管理階層執行層面，本公司已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負責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之規劃、推動及執行，包括溫室氣體管理、減碳策略規劃及氣候風險評估等工作，並定期彙整執行成果與改善建議，回報董事會進行監督與決策。該單位同時負責整合各部門資源，推動氣候相關管理措施，並持續檢視及修訂相關策略，以因應外部環境變化與法規趨勢。 此外，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架構，依循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大核心構面，系統性辨識與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之潛在影響，並據以擬定相應之管理政策與因應措施。相關評估結果及執行情形，除透過永續報告書定期揭露外，亦作為營運策略調整與風險管理之重要依據，以提升企業面對氣候變遷之韌性與應變能力。 在具體因應措施方面，本公司已建立溫室氣體管理機制，逐步推動減碳行動計畫（如每年減碳 1%）、規劃導入再生能源（119 年起引進綠電）及長期達成淨零排放（139 年）之目標；同時透過節能設備優化、能源使用管理及低功耗產品研發等措施，降低氣候變遷對營運之衝擊並掌握轉型機會。此外，亦透過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重大性分析機制，將氣候相關議題納入公司整體永續發展策略與決策體系中，強化治理與營運之連結。 本公司已建立以董事會為核心之氣候治理架構，並透過專責單位推動與管理階層執行，結合 TCFD 架構、風險管理机制及具體減碳行動，形成由上而下之監督與治理體系，確保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能有效納入公司營運決策與永續發展策略中，整體運作符合主管機關規範，且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已依循 TCFD 架構，系統性辨識氣候變遷所帶來之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以及相對應之市場與技術機會，並評估其對企業業務、營運策略與財務表現之影響，區分短期、中期及長期進行分析與管理。整體而言，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已逐步納入公司營運決策與發展策略中，並透過具體行動方案予以因應。 短期（1~3 年）影響方面： 主要氣候風險包括能源成本上升、碳排放管理壓力及節能減碳法規趨嚴，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及管理負擔提升；同時，辦公據點之能源使用效率亦可能影響營運費用結構。相對應之機會則在於提升能源效率與推動低碳營運，可

直接降低成本並提升企業形象。為此，公司已推動多項即時性改善措施，包括優化空調系統（導入變頻設備與定時控制）、照明設備感應化管理、辦公室節能措施（如午休關燈）、用水節約機制及持續監控水電使用量，並透過流程電子化與無紙化作業降低資源消耗；同時訂定短期減碳目標（年度碳排放減少1%），以降低氣候風險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對本公司財務上的影響包括以下項目：更換節能設備支出新台幣 221,150 元、溫室氣體排放揭露資訊要求支出新台幣 220,000 元（每年）、天氣極端變化造成用水用電成本增加新台幣 308,044 元、更換節能設備獎勵收入新台幣 25,000 元、植樹造林/投入生物多樣化碳抵換之支出新台幣 320,000 元。

中期（3～7 年）影響方面：

氣候變遷可能對供應鏈穩定性、能源取得成本及客戶對低碳產品之需求產生影響，進而改變市場競爭條件與產品策略。半導體產業在全球淨零趨勢下，客戶對低功耗、高效能產品之需求持續提升，亦形成重要市場機會。公司因應策略係強化綠色產品與低功耗晶片之研發，並結合既有技術優勢推動綠色製程與產品設計，以降低產品使用端之能源消耗，進一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同時規劃導入再生能源（如自 119 年度起引進綠電），並逐步建立完整溫室氣體管理制度及外部查證機制，以強化企業在低碳轉型過程中的韌性與合規能力。

對本公司財務上的影響包括以下項目：更換節能設備支出新台幣 221,150 元、購買電動車及節能電動機具之支出新台幣 1,500,000 元、溫室氣體排放揭露資訊要求支出新台幣 220,000 元（每年）、水資源可得性降低，造成成本增加新台幣 2,905 元、更換節能設備獎勵收入新台幣 25,000 元、更換電動車及節能電動機具而節省支出獲得補助獎勵 1 新台幣 3,000 元、植樹造林/投入生物多樣化碳抵換之支出新台幣 180,000 元。

長期（7 年以上）影響方面：

氣候變遷將深刻影響全球產業結構與能源使用模式，若未能及時轉型，可能面臨碳成本、法規限制及市場淘汰等風險；惟同時亦帶來淨零轉型與永續科技創新之重大機會。公司長期策略係以達成淨零排放為目標（規劃於 139 年度達成零碳排放），並持續深化低碳技術研發、優化產品能效及擴大綠色供應鏈合作，以掌握產業升級契機。此外，公司亦透過導入 TCFD 架構，持續辨識氣候風險對財務之潛在影響，並將相關風險管理納入整體營運策略與投資決策中，以確保長期財務穩健與永續成長。

對本公司財務上的影響包括以下項目：更換節能設備支出新台幣 221,150 元、溫室氣體排放揭露資訊要求支出新台幣 220,000 元（每年）、水資源可得性降低，造成成本增加新台幣 2,993 元、更換節能設備獎勵收入新台幣 25,000 元。

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與機會之影響，依不同時間尺度整合至業務發展與營運策略中，並透過節能減碳措施、綠色產品研發、再生能源導入及淨零路徑規劃等具體行動，有效降低潛在風險並強化競爭優勢，使氣候變遷由風險轉化為企業長成長之重要驅動力，相關作法符合主管機關對氣候資訊揭露之要求，且具體反映於公司策略與財務規劃之中。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已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架構，評估極端氣候事件 (實體風險) 與低碳轉型行動 (轉型風險與機會) 對財務之潛在影響，並將相關影響納入營運決策與風險管理機制中，透過多項具體措施進行因應，以降低財務衝擊並強化企業韌性。 在極端氣候事件方面，雖本公司屬 IC 設計產業，未直接從事製造活動，營運據點以辦公室為主，實體氣候風險相對較低，然仍可能因高溫、強降雨或颱風等極端氣候事件，對辦公營運、電力供應及供應鏈運作造成間接影響，進而影響營運持續性與相關短中長期的成本支出共計新台幣 313,942 元。例如，極端氣候可能導致電力不穩或能源成本上升，增加營運費用；亦可能透過上游晶圓代工及封測供應鏈之中斷，影響產品交付時程與營收認列。為降低上述潛在財務衝擊，公司已推動多項節能與營運韌性措施，包括提升空調系統效率 (導入變頻設備與定時控制)、優化照明系統 (感應式開關)、落實辦公室節能措施 (午休關燈)、導入省水設備及持續監控水電使用量，藉以降低能源依賴與營運成本波動；同時透過日常資源管理與作業電子化，提升整體營運效率，降低因極端氣候所衍生之額外成本負擔。 在轉型風險與機會方面，隨著全球淨零排放政策推動與碳管理法規日益嚴格，企業面臨碳成本增加、能源結構轉型及揭露要求提升等壓力，可能對營運成本、資本支出及財務規劃產生影響。例如，未來導入再生能源、建置碳盤查與查證機制，將增加短期投資與管理成本；惟長期而言，若未能有效因應低碳轉型，亦可能面臨市場競爭力下降或客戶流失之風險。為此，公司已制定明確減碳策略，包括逐年降低碳排放 (每年減少 1%)、規劃導入綠電 (自 119 年度起) 及長期達成零碳排放目標 (139 年度)，並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制度及外部查證作業，以強化碳管理能力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此外，公司亦積極將低碳轉型視為成長契機，持續投入低功耗、高效能晶片之研發，協助客戶降低終端產品能源消耗，進而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此類綠色產品除可擴大市場需求與營收來源外，亦有助於提升企業品牌形象與吸引 ESG 導向投資，對長期財務表現具正面效益。 極端氣候事件主要透過營運中斷與成本波動影響財務表現，而轉型行動則在短期增加投資與成本支出，但中長期可透過提升能源效率、強化低碳產品競爭力及降低碳風險，帶動營收成長與成本優化。本公司已透過節能減碳措施、再生能源導入規劃、碳管理制度建置及綠色產品研發等具體行動，有效控管氣候相關財務風險，並掌握轉型所帶來之新興機會，以維持企業財務穩健與永續發展。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依循整體風險管理制度架構，將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系統性整合至既有之風險管理機制與公司治理架構中，並透過制度化流程與跨部門協作機制，確保氣候風險能即時納入營運決策與策略規劃，以強化企業長期經營韌性與風險控管能力。 在風險辨識與評估機制方面，本公司係依重大性原則，透過蒐集國內外研究報告、產業趨勢及國際準則 (如 TCFD、SASB 等)，並結合各部門營運資料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結果，進行系統性風險辨識，涵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面向之潛在風險與機會。相關風險議題 (包含氣候變遷與溫室氣體管理) 係透過內部會議及跨部門討論進行評估，依

	據風險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進行分析排序，並納入年度重大主題管理，作為後續策略擬定與資源配置之重要依據。 在管理流程整合方面，本公司已建立以董事會為最終監督單位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永續發展相關之兼職推動單位，負責氣候風險相關政策制定、管理計畫推動及執行成效追蹤，確保氣候議題可自上而下納入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體系中。該單位並負責整合各部門資訊，定期檢視氣候相關風險與因應措施之執行情形，並持續修正與優化相關策略，以強化風險管理之有效性與即時性。 此外，公司已導入 TCFD 架構，將氣候風險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制度化，並透過年度檢視機制，定期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之潛在影響，據以擬定相應之風險因應政策與預防措施，並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專章，以提升資訊透明度與利害關係人信任。 在具體因應措施方面，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管理行動融入日常營運與策略規劃，包括： 一、環境面：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機制，訂定逐年減碳目標（每年減少 1%），規劃導入再生能源（綠電）及長期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並持續推動節能措施（如空調系統優化、照明感應控制、辦公室節能管理及用水監控），以降低能源使用風險與成本波動。 二、營運面： 透過作業流程電子化、資源使用最佳化及廢棄物管理制度，降低營運過程對環境之衝擊，同時提升營運效率與降低潛在法規及成本風險。 三、供應鏈面： 建立供應商管理政策及永續評核機制，將環境與氣候風險納入供應鏈管理評估項目，以降低上游供應中斷或不符合永續要求所帶來之營運風險。 四、治理面：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與誠信經營制度，並透過定期召開檢視會議及建立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氣候相關風險資訊之揭露與管理具一致性與可靠性。 五、產品與策略面： 結合公司技術優勢，持續推動低功耗與高效能產品設計，降低產品生命週期之碳足跡，並將氣候風險轉化為綠色創新與市場機會，以提升企業競爭力。 本公司已建立由風險辨識、評估、決策至監督之完整氣候風險管理流程，並將其全面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與公
--	---

	司治理架構中，透過制度化、跨部門協作及持續改善機制，有效控管氣候變遷所帶來之潛在衝擊，並同步掌握低碳轉型所帶來之發展契機，以確保公司營運穩健及長期永續發展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參考 IPCC 於 2021 年發布之第六次評估報告(AR6)所採用之氣候情境架構，結合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 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s)及代表濃度路徑(RCP)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本公司面對氣候變遷之營運韌性。依 AR6 架構觀察不同排放情境下之潛在影響與變化趨勢。 在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方面，SSP1 代表永續發展情境，假設全球朝向低碳、包容與高資源效率之發展模式；SSP2 為中間路徑，假設社會經濟發展大致延續既有趨勢；SSP3 為區域對立，反映地緣政治分化加深、國際合作下降、調適與減緩挑戰升高；SSP4 為不平等，代表不同地區與族群在資源取得及調適能力上差距擴大；SSP5 則為化石燃料發展情境，假設經濟快速成長與能源需求持續依賴化石燃料，減碳壓力最高。上述路徑可作為評估未來氣候風險與轉型挑戰之社會經濟前提。 在氣候情境設定上，本公司另參考 TCCIP 對 RCP 情境之定義，以 RCP2.6、RCP4.5 及 RCP8.5 分別作為低、中、高氣候風險情境之分析基礎。考量本公司主要從事 IC 設計與研發業務，製造作業委外，直接製程排放、高耗水及高污染風險相對有限，因此本次分析係以內湖辦公室之營運持續性、能源使用、資訊設備穩定度、員工健康安全、供應鏈交付及客戶服務不中斷為主要評估範圍，並以氣溫升高、極端降雨與極端天氣事件增加等因素作為風險判斷基礎。 本公司辦公室位於臺北市內湖區，屬北部都會區，除受區域暖化影響外，亦須關注都市熱島效應所帶來之高溫風險。依 TCCIP 公開資料，在 RCP4.5 情境下，臺灣於 21 世紀末相較基期之平均升溫約為 1.3 至 1.8°C；於 RCP8.5 情境下則約為 3.0 至 3.6°C，且北部地區增溫幅度相對較為明顯。另大臺北高溫相關研究亦指出，內湖屬高溫風險較顯著區域之一，顯示本公司於辦公據點之高溫管理與營運韌性上，應持續強化相關因應措施。 在 RCP2.6 情境下，本公司假設全球減碳政策有效推進，升溫幅度相對和緩，內湖辦公室面臨之主要風險以空調負載增加、夏季尖峰用電壓力、員工高溫不適，以及短延時強降雨造成之通勤與短暫停運干擾為主。此情境下，對公司之財務影響相對可控，主要反映於電費、空調維護費及短延時性行政效率損失，整體衝擊尚屬有限。 在 RCP4.5 情境下，若全球減碳持續推進但未完全達成控溫目標，中長期內湖辦公室可能面臨高溫日數增加、降雨強度提升及極端天氣事件頻率上升等風險。對營運而言，可能造成空調耗能提升、電力成本增加、設備故障風險升高、員工通勤與出勤穩定性下降，以及突發豪雨導致短期停工、會議延誤或資訊系統維護壓力增加。對財務而言，主要影響包括營業費用上升、設備更新與維護支出增加，以及因營運中斷所造成之管理效率損失；惟若同步推動低功耗產品研發及綠色營運，亦有助於提升客戶採用意願與市場競爭力，形成一定之轉型機會。 在 RCP8.5 情境下，本公司假設全球高排放持續，極端高溫與極端降雨事件顯著加劇，則內湖辦公室所面臨之實體風險將進一步升高，包括夏季冷房需求明顯增加、尖峰用電成本上升、資訊機房及辦公設備過熱或故障風險提高、

	短延時強降雨造成交通中斷與員工出勤受阻，甚至可能因豪雨淹水影響物流及供應商正常交付，進而干擾專案進度與營收認列。就財務面而言，此情境屬本公司韌性測試下之壓力情境，可能反映於營運成本持續攀升、供應鏈延誤造成收入遞延、辦公設施強化與設備備援投入增加，以及災後復原與保險相關成本提高。 本次情境分析之主要參數與假設包括：以 AR6 時間框架區短、中、長期，以 RCP2.6、RCP4.5 與 RCP8.5 作為低、中、高氣候風險情境，並以內湖辦公室為主要暴露據點，考量都市熱島效應、用電密集之辦公環境及人員通勤依賴性。分析因子涵蓋平均氣溫上升、高溫日數增加、極端降雨增強、短時營運中斷、空調與照明用電增加、供應鏈延誤及客戶交付影響；主要財務影響則包括電力與維護成本、設備更新支出、營運中斷造成之行政與專案效率損失、供應延遲導致之收入遞延，以及綠色轉型所衍生之資本支出與管理成本。 綜合韌性評估結果，本公司屬研發設計型企業，相較重資產製造業之實體氣候風險較低，惟對辦公環境穩定、資訊設備運作、員工出勤、供應鏈交付及客戶專案時程之依賴較高，因此高溫與強降雨仍為最需優先管理之風險來源；相對而言，低功耗晶片、綠色產品設計及節能解決方案，則為本公司於轉型風險下可掌握之重要業務機會。 在相關因應措施方面，本公司已揭露並推動多項管理作為，包括導入 TCFD 架構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辨識與揭露、設置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統籌氣候議題、規劃逐年減碳 1%、自 119 年起導入綠電、139 年達成零碳排，並持續推動空調主機效率提升、變頻節能設備、照明自動感應、辦公室午休開燈、空調開關機時程優化、洗手臺省水裝置、每月水電用量監控、作業流程電子化與無紙化、資源分類回收，以及低功耗、高效能產品開發等措施，以降低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及財務表現之潛在衝擊，提升公司中長期氣候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經董事會正式核定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轉型計畫，惟已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逐步建置氣候風險管理基礎，並透過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統籌相關推動工作，持續強化氣候風險辨識、評估與管理機制。該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之研擬、管理計畫之推動、執行情形之追蹤及滾動檢討，並定期檢視氣候相關風險對公司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以逐步建立完整之氣候治理與轉型管理架構。 在實體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主要從事 IC 設計與研發，生產製造委外，直接環境衝擊相對有限，惟仍持續關注高溫、極端降雨、能源供應不穩及營運中斷等氣候風險，並透過辦公場域節能與資源管理措施加以因應，包括空調主機效率提升、導入變頻節能設備、空調定時控制、照明感應管理、辦公室節能措施（如午休開燈及空調時段調整）、節水設備設置及每月水電用量監控等，以降低能源使用強度並提升營運韌性。 在轉型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考量氣候法規趨嚴、碳排放管理要求提升、能源結構轉型及客戶對低碳產品需求增加等趨勢，已逐步推動溫室氣體管理制度及低碳轉型相關措施，包括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規劃外部查證時程、研擬減碳路徑及再生能源導入計畫，並持續投入低功耗、高效能晶片與綠色產品設計，以降低產品生命週期之能源消耗與碳足跡，提升公司於低碳經濟下之競爭優勢。 在指標與目標管理方面，本公司已建立相關環境績效指標作為氣候風險辨識與管理之依據，包括溫室氣體排放量（範

	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及水電使用量等，並持續進行數據蒐集與內部管理。另在目標設定上，已提出階段性減碳方向，包括短期以年度碳排放量為目標，中長期規劃逐年降低碳排放量、導入再生能源(預計自119年度起引進綠電)及朝139年度達成零碳排放目標邁進，並規劃於116年度推動溫室氣體盤查之外部查證作業，以提升資訊揭露之完整性與可信度。 本公司雖尚未形成完整之氣候轉型計畫，惟已透過制度建置、盤查管理、節能減碳措施及產品創新等多元作為，逐步建立氣候風險管理及低碳轉型基礎，並以量化指標與階段性目標持續追蹤與精進管理成效，未來將依據法規要求與營運發展需求，持續完善氣候相關轉型策略與管理機制，以強化企業長期永續發展能力。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作為營運規劃工具，亦未訂定具體之內部碳價格水準；惟已依循國內外氣候變遷趨勢及主管機關政策方向，逐步建置溫室氣體管理制度與減碳策略，並將相關成本考量納入營運決策與永續發展規劃中，作為未來評估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之基礎。 現階段，本公司係透過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目標管理，間接反映碳成本對營運之影響，並以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機制為基礎，持續蒐集與分析碳排放數據，據以規劃減碳路徑及相關投資決策。此外，公司已訂定逐年減碳方向(每年減少碳排放量1%)，並規劃自119年度起導入再生能源(綠電)，朝139年度達成零碳排放目標邁進，顯示公司已將碳排放管理納入中長期營運策略之重要考量。 在成本與價格基礎之評估上，本公司目前係參考外部政策趨勢(如碳費制度規劃)、能源價格變動及節能投資效益等因素，作為內部資源配置與減碳措施推動之依據。例如，透過導入節能設備(如變頻空調、照明感應系統)、優化空調運轉時程、推動辦公室節能措施及持續監控水電用量等方式，降低能源使用與相關成本支出；同時，透過降低產品研發，降低產品使用階段之能源消耗，間接回應市場對低碳產品之需求，並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此外，本公司已導入TCFD架構，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之影響，並逐步將碳排放、能源使用及減碳投資等因素納入風險管理與策略規劃中，作為未來建立內部碳定價制度之參考依據。透過上述作法，公司已初步建立碳管理之決策基礎，並為未來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預作準備。 本公司目前尚未實施內部碳定價制度，惟已透過溫室氣體盤查、減碳目標設定、節能投資評估及氣候風險管理等機制，逐步建立碳成本管理概念，並將能源使用效率與減碳效益納入營運決策考量。未來將視法規發展、產業趨勢及公司營運需求，評估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之可行性，以進一步強化氣候風險管理與低碳轉型能力。 本公司氣候相關目標主要涵蓋辦公室營運活動之能源使用與溫室氣體排放管理，盤查範疇包含範疇一(直接排放)、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及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目前已完成初步盤查並持續精進數據品質與揭露完整性。依114年度內部盤查結果，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排放量分別為9,2714、881,0514及285,8952公噸CO₂e，盤查範圍涵蓋台北及新竹辦公據點，並規劃依主管機關時程逐步擴大揭露範疇與進行第三方查證。 在減碳目標與期程規劃方面，本公司已建立短、中、長期氣候目標架構：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消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	

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 短期以年度減碳量為主，設定 114 年度較前一年度減少 1% 碳排放 - 中長期則採持續減量策略，規劃每年逐步降低碳排放強度，並於 119 年度起導入再生能源（綠電），最終以 139 年度達成零碳排放為長期目標，顯示公司已將淨零轉型納入長期營運發展方向。 在達成進度與執行情形方面，本公司透過多項節能減碳措施逐步落實目標，包括：持續更新空調主機並導入變頻節能設備以提升能源效率、優化空調運轉時段（延後開機與提前關機）、導入照明自動感應系統、推動辦公室午休關燈、建置省水裝置及持續監控水電使用量等；同時推動無紙化作業流程及資源回收管理機制，包含廢紙、塑膠、金屬及電子廢棄物之分類與委外合格處理，以全面降低營運對環境之衝擊。 此外，基於產業特性，本公司亦透過產品端減碳策略，持續投入低功耗晶片設計與技術創新，降低終端產品使用階段之能源消耗，並與供應商合作推動綠色製造，以擴大減碳效益及降低整體價值鏈碳足跡，強化氣候相關目標之實質影響力。 在氣候治理與管理機制方面，本公司已導入 TCFD 架構，定期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之風險與機會，並據以擬定相關因應策略與行動方案，同時規劃於 116 年度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之外部查證，並依主管機關規範逐步推動合併報表範疇之盤查作業，以提升氣候資訊揭露之完整性與可信度。 在再生能源與碳抵換措施方面，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碳抵換機制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作為達成減碳目標之工具，惟已規劃透過實質減碳行動及導入再生能源（綠電）逐步降低碳排放，未來將視法規發展與市場機制，評估導入相關工具之可行性，以提升減碳彈性與管理效益。 本公司已建立涵蓋排放範疇、減量目標、期程規劃及具體行動之氣候管理架構，並透過節能措施、產品創新、再生能源導入及氣候風險管理等多元策略持續推動，逐步降低碳轉型與淨零排放目標邁進。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已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制度，並以 114 年度作為基準年度，盤查範疇涵蓋範疇一（直接排放）、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及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目前已完成初步內部盤查作業。 依盤查結果，114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分別為： - 範疇一 9,2714 公噸 CO₂e - 範疇二 881,0514 公噸 CO₂e - 範疇三 285,8952 公噸 CO₂e 盤查範圍主要涵蓋台北及新竹辦公據點，並持續擴大盤查邊界與數據品質管理，以提升揭露之完整性與準確性。 在溫室氣體確信情形方面，目前盤查數據尚屬內部統計管理，尚未取得外部第三方驗證；惟本公司已規劃於 116 年度導入第三方查證機制，委由公正單位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確信，並配合主管機關時程，逐步推動合併報表範疇之盤查作業（盤查 115 年度數據），以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之可信度與符合監理要求。

	在減量目標方面，本公司已建立短、中、長期之溫室氣體管理目標。 1. 短期目標為 114 年度較 113 年度減少 1%碳排放量 2. 中長期則採持續減量策略，規劃逐年降低碳排放強度，並於 119 年度開始導入再生能源（綠電），最終以 139 年度達成零碳排放為長期發展目標，逐步朝淨零轉型邁進。 在減量策略與具體行動計畫方面，本公司結合營運型態（IC 設計產業、無製造污染源）與能源使用特性，推動多元節能與減碳措施，包括：持續更新空調主機並導入變頻節能設備，以提升冷卻效率及降低用電需求；優化空調運轉時段（延後開機、提前關機）並設置自動控制系統；於辦公區域導入照明自動感應設備及推動午休關燈機制；設置省水設備並持續監控水資源使用情形；推動作業流程電子化與無紙化，以降低紙張使用與間接碳排放；同時建立完善之廢棄物分類與回收制度，包含廚餘、金屬、玻璃、紙類及塑膠等資源分類，並委由合格廠商處理電子廢棄物及 IC 下腳料等，以降低環境負荷。 此外，本公司亦從產品面推動減碳策略，持續投入低功耗晶片設計與技術創新，降低終端設備之能源消耗，並與供應鏈合作推動綠色製造，以擴大整體價值鏈之減碳效益，強化氣候相關策略之整體影響力。 在氣候治理與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已導入 TCFD 架構，定期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據以擬定因應策略及管理措施，確保氣候議題已納入公司整體風險管理與營運決策中，並透過永續報告書定期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逐步建立涵蓋盤查、確信、目標設定及減量行動之溫室氣體管理體系，並透過節能措施、營運優化、產品創新及再生能源導入等多元策略持續推動減碳工作，朝向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實現長期淨零排放目標穩健邁進。
--	--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已於 114 年度正式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主要以總公司為單位，盤查邊界為台北總部及新竹辦公室(採 ISO 14064-1: 2018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 CO ² e <table><tr><th colspan="2">114 年度</th></tr><tr><td>範疇一</td><td>9.2714</td></tr><tr><td>範疇二</td><td>881.0514</td></tr><tr><td>範疇三</td><td>285.8952</td></tr></table>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 確信意見。	為提高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與報告之可信度、提升數據品質，將於 114 年度執行外部查證作業，並委由第三方公正單位執行查驗溫室氣體盤查。								

三、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規劃依主管機關規範之時程，116 年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作業(盤查 115 年之數據)，設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推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查證機制，以 114 年度為基準，排放量(單位:公噸 CO₂e)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114 年度</th></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td>9.2714</td></tr> <tr> <td>範疇二</td><td>881.0514</td></tr> <tr> <td>範疇三</td><td>285.8952</td></tr> </tbody> </table> <u>減量目標：</u> 115 年度較 114 年度減少 1% 碳排量 - 排碳量每年減少 2%。 119 年度開始引進綠電，139 年度達成零碳排。 <u>減量策略：</u> - 降低能源使用量 - 擴大使用再生能源 <u>具體行動計畫：</u> - 空調主機更新增強制冷效率，並加裝變頻節能設備以節省電力，空調主機裝設定時系統，自動開關空調設備。 - 更換辦公室 LED 照明 - 大廳燈具裝設自動感應設備，夜間及假日有人進出才開啟照明。 <u>目標達成情形：</u> 119 年度開始引進綠電，139 年度達成零碳排。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114 年度									
範疇一	9.2714								
範疇二	881.0514								
範疇三	285.8952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修訂「誠信經營則」，明訂本公司基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由董事長代表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與全體員工承諾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及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所修訂之「誠信經營守則」中已詳細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任何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由權責單位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此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擬訂各項程序與行為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悉依本公司修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從業人員道德準則」，明訂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對待客戶、供應商、投資人及同事等，並嚴禁員工收受任何賄賂、回扣或其他不當利益，並定期檢視本公司相關規章是否需要修正。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於部分商業契約中明訂相關違反誠信原則之防範及處罰條款；雖未全面性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誠信經營行為條款，但皆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確實考量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與是否有不誠信型為之紀錄。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指定法務單位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推動當年度執行情形與落實計畫；同時擔任誠信疑慮諮詢窗口，針對違反誠信事宜召開會議進行審議，若有重大違反誠信事宜，則依相關法令及程序於114年定期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從業人員道德準則」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透過教育訓練及宣導，讓全體員工得以了解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及方向，並持續推動高標準的從業道德文化，恪守各項法令及規範： 本公司已於內部教育訓練及董事會時不定期播放誠信經營宣導短片，並將相關內容編制為線上教育訓練教材，向全體董事、經理人及同仁宣導並要求確實遵循。 總計公司114年度舉辦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包含「防範內線交易實務短片」及「營業秘密」等相關課程約101人次。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悉依本公司修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從業人員道德準則」辦理，並建立檢舉管道（audit@alitech.com）指派專人受理，且依法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護個人資料及隱私。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依各單位權責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透過中英文網站（www.alitech.com）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專區『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下，或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alitech.com>）投資者資訊之公司治理專區內『規章辦法』項下查詢相關資訊。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或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alitech.com>）查詢。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

內部控制聲明書，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網址：查閱路徑如下：[\(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治理 > 內部控制專區 > 內控聲明書，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3041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14年6月30日	(1)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本年度不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3)通過解除董事競業行為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將解除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已依據修訂後條文執行相關作業，並將修訂後條文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依據修訂後條文執行相關作業，並將修訂後條文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執行情形：已依據發行條件執行相關作業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7)通過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案。 執行情形：已將私募條件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保留得辦理私募之權利。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14 年 1 月 7 日	(1) 揚智科技對寰宇智芯應收帳款轉換為對寰宇智芯投資股權追認案。
114 年 2 月 27 日	(1) 出具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113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3) 113年度虧損撥補案。 (4) 114年度預算。 (5) 修訂「公司章程」案。 (6) 董事全面改選案。 (7) 召集113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8) 發放113年度例行性績效獎金予經理人。 (9) 大陸區同仁員工當家2.0股權計劃之庫藏股轉讓作業程序。 (10) 本公司擬運用2020年度尚餘之庫藏股規劃使用及轉讓作業程序。
114 年 4 月 28 日	(1) 擬訂定本公司113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每股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應募人與應募股數案。
114 年 4 月 30 日	(1) 變更董事全面改選席次案。
114 年 5 月 13 日	(1) 本公司「會計主管」派任案。 (2)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認股辦法案。 (3) 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 114年第1季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擬辦理114年私募有價證券案。 (6) 修訂「公司章程」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限制。 (10) 召集114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4 年 6 月 30 日	(1) 選任董事長

	(2) 選任副董事長 (3) 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
114 年 7 月 16 日	(1) 本公司委任執行長案 (2) 本公司委任財務副總經理案 (3) 本公司策略發展辦公室主席異動案 (4) 本公司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本公司114年度留任獎金規劃予經理人案
114 年 7 月 21 日	(1)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2)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114 年 7 月 22 日	(1) 投資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案 (2) 投資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 7 月 29 日	(1) 擬參與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2) 本公司擬投資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 7 月 30 日	(1) 擬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2) 擬通過本公司子公司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3) 擬通過本公司孫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資金貸與「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 年 7 月 31 日	(1) 本公司擬投資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案 (115/3/5更名為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8 月 13 日	(1) 11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改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勞辦法 (3)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114 年 9 月 25 日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114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5) 新增114年私募有價證券募集人可能為內部人或關係人之名單 (6) 本公司擬自民國114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4 年 10 月 31 日	(1) 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114 年 11 月 13 日	(1) 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擬變動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3) 重編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4) 重編114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5) 114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4 年 12 月 23 日	(1) 本公司擬參與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15 年 1 月 28 日	(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民國115年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115 年 2 月 12 日	(1) 發放114年度例行性績效獎金予經理人 (2) 115年度預算
115 年 3 月 16 日	(1) 114年度自結財務報告案
115 年 3 月 31 日	(1) 出具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114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 114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擬提供不動產設定第二順位抵押權，為子公司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新台幣6,500萬元提供擔保案
115 年 5 月 14 日	(1) 擬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2) 115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4) 本公司擬辦理115年私募有價證券案 (5)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認股辦法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他應揭露事項：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潔如	114.1.1-114.6.30	無
	張淑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青	114.7.01-114.12.31	無
	呂倩雯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潔如	114/1/1-114/6/30	874	400	1,274	無
	張淑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青	114/7/1-114/12/31	5,410	520	5,930	無
	呂倩雯					

註：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報告及稅務諮詢等專案服務。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9/25 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集團規劃及內部管理需求，本公司自114年第三季起，簽證會計師將由原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潔如會計師及張淑瓊會計師，更換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秀青會計師及呂倩雯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委任人
	情 況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最近兩年內會計師並無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事。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林秀青／呂倩雯 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4/9/2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網址：查閱路徑如下：
(<https://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基本資料 > 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 > 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個別公司)，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3041 及查詢年度區間即可查詢之。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114.7.8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分公司	-	5,785,000	16.51%	57.38%	-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115.4.17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竹北分公司	-	558,000	16.51%	57.38%	-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114.7.3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竹北分公司	-	6,942,000	16.51%	57.38%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資訊

115 年 5 月 2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23,152,000	16.51%	-	-	-	-	-	-	-
林岳宏	2,244,000	1.60%	-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394,800	0.99%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51,386	0.68%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予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大陸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657,697	0.47%	-	-	-	-	-	-	-
洪淑珍	564,316	0.40%	-	-	-	-	-	-	-
黃學偉	544,398	0.39%	-	-	-	-	-	-	-
李昌哲	500,000	0.36%	-	-	-	-	-	-	-
吳福來	371,000	0.26%	-	-	-	-	-	-	-
戴文杰	370,000	0.26%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101,416,532股	100.00%	-	-	101,416,532股	100.00%
ALi Innovations Corporation	3,700,000股	100.00%	-	-	3,700,000股	100.00%
震宇智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3,965,000股	32.32%	-	-	13,965,000股	32.32%
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716,273人民幣	100.00%	-	-	5,716,273人民幣	100.00%
揚智電子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3,000,000美金	100.00%	-	-	3,000,000美金	100.00%
ALitech India LLP	12,000,000盧比	100.00%	-	-	12,000,000盧比	100.00%
揚智電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9,000,000人民幣	100.00%	-	-	19,000,000人民幣	100.00%
珠海市煊揚科技有限公司	1,967,000人民幣	98.35%	-	-	1,967,000人民幣	98.35%
珠海市飛颺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67,000人民幣	91.75%	-	-	367,000人民幣	91.75%
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79,700股	100%	-	-	29,879,700股	100%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	-	3股	100%	3股	100%
光揚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股	27%	-	-	27,000,000股	27%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6,311,000股	40.31%	26,311,000股	40.31%
安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0股	100%	5,000,000股	100%
Array Cayman	-	-	37,032,000股	100%	37,032,000股	100%
Array US	-	-	6,019,000美金	100%	6,019,000美金	100%
Array Networks Japan Kabishiki Kaisha	-	-	200,000股	100%	200,000股	100%
Array Network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	125,774,070盧比	100%	125,774,070盧比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5 年 5 月 2 日

單位：除發行價格為元外，其他為仟股 / 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2年06月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創立現金增資	-	-
82年12月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5,000	-	-
84年07月	10	17,600	176,000	17,600	176,000	盈餘轉增資7,600	-	-
85年02月	13	37,600	376,000	37,600	376,000	現金增資20,000	-	-
85年05月	10	41,540	415,400	41,540	415,400	盈餘轉增資3,940	-	-
86年06月	10	76,000	760,000	50,500	505,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8,960	-	86.06.28(86)台財證(一)第51555號函
86年12月	17	76,000	760,000	65,500	655,000	現金增資15,000	-	86.12.04(86)台財證(一)第85458號函
87年06月	10	156,000	1,560,000	76,000	76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0,500	-	87.06.06(87)台財證(一)第48970號函
88年05月	10	156,000	1,560,000	84,000	84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8,000	-	88.05.12(88)台財證(一)第41794號函
88年10月	71	156,000	1,560,000	106,000	1,060,000	現金增資22,000	-	88.10.05(88)台財證(一)第85898號函及88.10.12(88)台財證(一)第90911號函
89年05月	10	298,000	2,980,000	141,500	1,415,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35,500	-	89.05.22(89)台財證(一)第43823號函
92年07月	35	298,000	2,980,000	142,125	1,421,247	員工認股權憑證625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2年08月	10	298,000	2,980,000	170,299	1,702,998	盈餘轉增資28,174	-	92.05.28(92)台財證(一)第0920123545號函
92年10月	30.4 、 26.7	298,000	2,980,000	171,292	1,712,918	員工認股權憑證993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3年01月	30.4 、 26.7	298,000	2,980,000	171,332	1,713,324	員工認股權憑證40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3年04月	30.4 、 26.7	298,000	2,980,000	172,962	1,729,616	員工認股權憑證1,630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3年11月	10	298,000	2,980,000	182,061	1,820,607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9,099	-	93.09.29(90) 金管證一字第0930144259號
94年04月	13	298,000	2,980,000	222,061	2,220,607	私募現金增資40,000	-	屬私募
94年07月	23.2	298,000	2,980,000	224,017	2,240,170	員工認股權憑證1,956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4年10月	23.2	298,000	2,980,000	225,670	2,256,704	員工認股權憑證1,653	-	90.05.28(90)台財證(一)第133076號函
95年1月	32.2	298,000	2,980,000	226,276	2,262,7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606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54984號函
95年4月	32.2	298,000	2,980,000	235,947	2,359,467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9,671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54984號函
95年7月	32.2 、 17.7	298,000	2,980,000	242,479	2,424,791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6,024 員工認股權憑證508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54984號函及92.12.31台財證一字第0920161437號函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5年9月	10 、 17.7	298,000	2,980,000	254,134	2,541,347	盈餘轉增資11,454 員工認股權憑證202	-	95.08.02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4023號函及92.12.31台 財證一字第0920161437號函
96年1月	30.7 、 17.0	298,000	2,980,000	259,111	2,591,11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4,739 員工認股權憑證237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984號函及92.12.31台 財證一字第0920161437號函
96年4月	17	298,000	2,980,000	265,668	2,656,677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6,470 員工認股權憑證87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984號函及92.12.31台 財證一字第0920161437號函
96年7月	30.7 、 17 、 19.7	360,000	3,600,000	269,501	2,695,008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189 員工認股權憑證3,644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984號函、 92.12.31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1437號函及 93.11.26 台管證一第 0930153300號
96年9月	30.7 、 17 、 19.7	360,000	3,600,000	289,349	2,893,48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785 員工認股權憑證1,039 盈餘轉增資18,024	-	91.10.18(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984號函、92.12.31台 財證一字第0920161437號函、 93.11.26 台管證一第 0930153300號及96.7.26 台管 證一第0960039409號
97年1月	18.8	360,000	3,600,000	289,369	2,893,689	員工認股權憑證20	-	92.12.31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1437號函及93.11.26 台 管證一第0930153300號
97年4月	16.2 、 18.8	360,000	3,600,000	290,105	2,901,053	員工認股權憑證736	-	92.12.31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1437號函及93.11.26 台 管證一第0930153300號
97年8月	10	360,000	3,600,000	302,911	3,029,115	盈餘轉增資12,806	-	97.06.26(97)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982號
98年8月	10	360,000	3,600,000	303,949	3,039,491	盈餘轉增資303 員工紅利轉增資735	-	98.07.14(97)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028號
101年8月	0	360,000	3,600,000	308,949	3,089,49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101.07.23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2637號
102年8月	0	360,000	3,600,000	310,949	3,109,49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	102.07.29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8383號
103年7月	10	360,000	3,600,000	299,526	2,995,261	註銷庫藏股11,423	-	103.07.15 經投商字第 10301140250號
103年8月	0	360,000	3,600,000	303,326	3,033,26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00	-	103.08.07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9303號
103年11月	0	360,000	3,600,000	303,304	3,033,04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22	-	103.11.28 經投商字第 10301247630號
104年2月	0	360,000	3,600,000	303,198	3,031,98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106	-	104.02.12 經投商字第 10401021160號
104年6月	0	360,000	3,600,000	303,161	3,031,61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37	-	104.06.23 經投商字第 10401117670號
104年12月	0	360,000	3,600,000	303,011	3,030,11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150	-	104.12.02 經投商字第 10401251240號
105年4月	0	360,000	3,600,000	302,828	3,028,28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183	-	105.04.18 經投商字第 10501071230號
105年9月	0	360,000	3,600,000	302,791	3,027,91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37	-	105.09.01 經投商字第 10501212320號
105年11月	0	360,000	3,600,000	302,769	3,027,69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22	-	105.11.29 經投商字第 10501276190號
106年3月	0	360,000	3,600,000	302,591	3,025,911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178	-	106.03.31 經投商字第 10601041620號
108年9月	0	360,000	3,600,000	192,540	1,925,399	減資彌補虧損 110,051,325股	-	108.09.19 經投商字第 10801130010號
109年9月	0	360,000	3,600,000	194,440	1,944,39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0,000股	-	109.09.15 經投商字第 10901172110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財 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9年11月	0	360,000	3,600,000	194,540	1,945,39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股	-	109.11.09 經授商字第 10901208530號
110年3月	0	360,000	3,600,000	193,870	1,938,699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670,000股	-	110.03.22 經授商字第 11001049150號
110年11月	0	360,000	3,600,000	193,450	1,934,497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420,000股	-	110.11.23 經授商字第 11001212400號
111年2月	17.82	360,000	3,600,000	193,660	1,936,59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10,000股	-	111.02.22 經授商字第 11101024460號
111年4月	17.82	360,000	3,600,000	193,839	1,938,39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80,000股	-	111.04.18 經授商字第 11101056100號
111年4月	0	360,000	3,600,000	193,409	1,934,097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430,000股	-	111.04.28 經授商字第 11101070210號
111年9月	17.82、 11.50	360,000	3,600,000	194,149	1,941,49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740,000股	-	111.09.12 經授商字第 11101159870號
111年11月	23.74	360,000	3,600,000	194,201	1,942,01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2,000股	-	111.11.15 經授商字第 11101218900號
112年4月	17.82	360,000	3,600,000	194,291	1,942,91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90,000股	-	112.04.27 經授商字第 11230066270號
112年5月	0	360,000	3,600,000	193,812	1,938,117	註銷收回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480,000股	-	112.05.02 經授商字第 11230074290號
112年8月	11.47	360,000	3,600,000	193,962	1,939,61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50,000股	-	112.08.30 經授商字第 11230162710號
113年3月	17.78 、 11.47 、 23.69	360,000	3,600,000	194,546	1,945,45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84,000股	-	113.03.12 經授商字第 11330029720號
113年5月	17.78 、 11.47 、 23.69	360,000	3,600,000	195,123	1,951,22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77,000股	-	113.06.27經授商字第 11330095480號
113年9月	0	360,000	3,600,000	117,074	1,170,736	減資彌補虧損 78,490,099股	-	113.09.26經授商字第 11330172560號
114年4月	21.61	360,000	3,600,000	140,224	1,402,236	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 23,150,000股	-	114.05.21經授商字第 11430065030號

115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0,223,647	219,776,353	360,000,000	1.屬上市公司股票。 2.核定股本包含25,000,000股供認 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5 月 2 日

普通股

單位：股 / %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宇全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23,152,000	16.51%
2	林岳宏		2,244,000	1.60%
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394,800	0.99%
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51,386	0.68%
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予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大陸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657,697	0.47%
6	洪淑珍		564,316	0.40%
7	黃學偉		544,398	0.39%
8	李昌哲		500,000	0.36%
9	吳福來		371,000	0.26%
10	戴文杰		370,000	0.26%

註：主要股東係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派盈餘前，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並依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視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公司業務及財務規畫等因素，得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5 年 3 月 31 日決議通過不發放股東紅利，並將送請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其中獲利之 3% 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及不高於 1.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公司對於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係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期間依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予員工酬勞之成數認列薪資費用及未支付該薪資所產生之負債。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酬勞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若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另董事酬勞之會計處理亦比照員工酬勞辦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4年度未有獲利，故於民國115年3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帳上亦未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分配情形，不適用。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5 年 5 月 2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民國 112 年第 1 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12/10/5、700,000 股
發行（辦理）日期	113/7/17
已發行單位數	700,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0%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以 100% 行使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已失效認股數量	276,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424,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8.13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得執行，唯可執行股數少，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副總經理	蔡忠憲	340,000	0.24%	0	-	0	0.00%	340,000	38.13	12,964,200	0.24%
	處長	莊育喬										
	處長	李鴻邦										
	處長	呂健源										
	副處長	王鴻憲										
	副處長	吳惠萍										
	副處長	程宏鈞										
	經理	洪偉哲										
	經理	方偉憲										
	經理	歐陽群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00 元，發行普通股 1,500,000 股。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將於 115 年 6 月 29 日到期，待期限屆滿到期後不再繼續辦理發行。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測試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通訊、消費、多媒體晶片組及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
 - B. 前各項有關之系統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 (2)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網路功能平台產品、網路連線安全及網路流量加速相關設備。
 - B. 前項有關產品之系統整合、技術服務。
- (3)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數位機頂盒 (Set-top Box, STB) 晶片，占整體營收約 85%，網路相關設備約占 15%。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主要產品為 STB 晶片，包含衛星 (Satellite)、地面廣播 (Terrestrial)、有線 (Cable) 與網路 (Internet Protocol, IP) 等標準解析度與高解析度之 STB 整合晶片。
- (2) 應用交付控制器 (ADC)、SSL VPN 遠端存取、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 (WAF) 及資料外洩防護解決方案等網路安全與應用產品及服務。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智慧語音辨識單晶片解決方案。
- (2) DVB-S/S2/S2X/T/T2/C/ISDB-T 全高清數位電視機上盒單晶片解決方案。
- (3) 新一代 2K/4K IPTV 方案，並整合高性能流覽器技術
- (4) 微型投影機以及同屏器系統方案。
- (5) IP 授權服務
- (6) 多媒體影音平臺及 SOC ASIC 設計服務
- (7) 4K AI 智慧家庭解決方案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機頂盒市場(Set-Top-Box)伴隨各國政府之5G移頻規劃與新興國家之數位電視訊號轉換需求，機頂盒市場在近幾年迎來新一波的換機潮，而常態性國際賽事及大屏幕收視趨勢，也讓4K及8K超高清(UHD)技術與節目內容製作持續推展，進一步帶動全球及區域性的產業成長。網路電視(Over-the-Top, OTT)機頂盒是主要的成長動能，取代部分寬頻(Cable)收視需求；而寬頻以外的付費電視(Pay-TV, Pay)與零售電視(Free-to-Air, FTA)，則因非洲、印度、中南美洲、南歐、俄羅斯等國的板塊網路覆蓋率低，仍高度依賴衛星(Satellite)和地面(Terrestrial)廣播，整體市場受OTT影響小。隨著114年開始的存儲相關晶片供需失衡，導致4K OTT產品價格大幅上漲，部分客戶需求會轉向本

公司主力的高清機上盒及Linux IPTV/OTT產品，這也給本公司提供了很好的發展契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IC設計業務，屬於半導體總體產業最上游之晶片設計環節。茲將我國IC產業體系與供應鏈結構說明如下：

(1) IC 設計

國內擁有豐富的晶片設計人才庫，於院校技術養成及產業經驗積累均行之有年，加之政府及業界相對完善的半導體政策及環境支持，進入障礙在國內較低。

(2) IC 製造

國內 IC 製造業務主要是將自行設計的 IC 電路或委託代工的 IC 設計，以高度精密設備及嚴謹生產流程產出品圓。IC 製造業屬於資本暨技術密集產業，行業進入之門檻相對較高。

(3) IC 封裝測試

半導體封裝測試為 IC 的末端製程，亦屬資本暨技術密集產業，為提高設備利用率並增加效能成本競爭實力，IC 封裝測試已朝向策略聯盟的趨勢發展。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全球從事機頂盒相關多媒體晶片研發設計之廠商，包括博通(Broadcom)、聯發科技(MTK)、晶晨半導體(Amlogic)、瀾至電子(Montage)及杭州國芯(Nationalchip)等。本公司作為全球機頂盒領導廠商之一，多年穩居全球前五大地位，在付費電視、零售機頂盒市場與其他新型態多媒體領域，均有領先布局。近兩年隨海思與聯發科逐漸退出機頂盒市場，以及博通在區域性市場的限制，全球大型電視運營商紛紛出現轉單效應，本公司因而受惠，市占率持續攀升，成為全球第一大的廣播電視機頂盒供應商，整體市占約40%。

為創造未來成長動能，本公司於近三年運用既有的自研IP技術，開發智能顯示及智能語音等多媒體產品，以及智能移動產品，並於近兩年陸續量產，以高整合度的軟硬體解決方案開始搶占市場。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4年	截至115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447,592	116,859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研發成果內容
(1) 成功導入多家DVB-T/T2/ISDB-T全高清(HEVC1080p60)地面廣播數位電視機上盒單晶片客戶方案
(2) 成功導入多家DVB-S/S2/S2X單晶片(HEVC1080p60)衛星數位電視機上盒單晶片客戶方案
(3) 成功量產符合多家運營商要求的超高清(4K*2Kp60)衛星數位電視機上盒晶片系統方案

- (4) 成功通過Nagra/Irdeto/Verimatrix最新版條件接收系統(CAS)認證
- (5) 成功量產多家不同智慧語音控制系統方案
- (6) 成功量產智慧移動平臺系統解決方案
- (7) 成功導入多家新一代DVB-S/S2/S2X/DVB-C高整合數位電視機上盒單晶片客戶方案
- (8) 高速介面、網路通訊、影音介面及多媒體相關IP開發及授權
- (9) 成功導入多家高速介面、網路通訊、影音介面及高級安全 IP 授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拓展新興市場客戶，持續強化客戶關係深度，鞏固領先市場地位。
- (2) 持續研發影音多媒體中心之 SoC 解決方案，提供高級安全軟硬體一站式整合服務，積極布局多架構之混合(Hybrid)平台及超高清產品技術。
- (3) 掌握新世代產品趨勢，憑藉自主研發之 IP 技術，量產智能顯示(多媒體串流同屏裝置、微型投影顯示設備)、智能語音(離線控制產品、在線預整合語音辨識產品)、智能移動(居家清潔機器人)等新產品線，並憑藉創新晶片硬體設計、軟體加值開發及異質架構整合等方式提升整體產品價值。
- (4) 參與國際展會，增加新產品商機並開拓潛在市場。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深耕全球市場，與各區域付費電視運營商深度綁定，形成策略夥伴聯盟，共同構築市場及產品壁壘，進一步擴大全球市佔率。
- (2) 開拓智能顯示、智能語音及智能移動產品線之新興客戶應用及全球市場渠道。
- (3) 跨足智能物聯網領域，聚焦無線通信產品技術。
- (4) 強化半導體上下游及終端應用產業的策略夥伴合作關係，有效降低貿易風險。
- (5) 重視人才選用與培育，加強留才規劃以優化公司整體營運效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註)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內銷	90,564	5.56%	123,706	10.84%
外銷	1,537,660	94.44%	1,017,243	89.16%
合計	1,628,224	100.00%	1,140,949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註：地區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分類

2.市場占有率

114 年全球機上盒出貨量約 2 億台，其中本公司主要市場區隔(付費及零售電視等廣播電視市場)之整體出貨量約為 0.7 億台，依本公司 114 年度之付費機上盒出貨量估算，市場佔有率約 2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本公司目前位元處 DVB 廣播電視(付費及零售)機上盒市場，經過長期的技術、經驗與客戶關係積累，前幾年成功佔據前五大領先地位。隨聯發科、海思等供應商等逐步退出市場，本公司市占率持續攀升，成為全球第一大高清付費廣播電視機上盒供應商，整體市占超過 40%。本公司 114 年度在新興市場的市占續創新高；非洲之業務，配合關鍵運營商客戶加大力度投資，深耕當地市場；南美洲成功置換數個市場現有方案，有效提升滲透率；印度市場更收穫指標性運營商新客戶；在東南亞市場，成功為重要電信運營商開發並量產新一代 2K IPTV 產品。整體業績後勢看好。

此外，憑藉本公司於半導體、通訊及人工智慧(AI)領域軟硬體技術之豐富經驗，本公司於近三年進一步加速物聯網生態系統的產品應用拓展，除了令機頂盒從電視信號播放設備加值為智能家庭多媒體影音中心，並研發多樣的智能裝置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擴展基於控制、分享、通信及娛樂等各項服務，建構端、管、雲的完整應用環境。總體而言，本公司之新產品線已陸續在近三年完成研發或量產，現正積極拓展客戶及市場渠道，期許能在 114 年成為本公司更顯著的成長動能。

4.競爭利基

(1) 優秀的經營與研發團隊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均具有數十年半導體產業豐富經驗，並積極吸納優秀人才加入團隊，目前組織內編制素質精良的研發相關人員佔本公司全球員工人數約 6 成。藉由優秀的人員素質，歷年來多次領先國內、外同業推出各項新產品，同時也建立更佳的公司體制，為公司奠定永續經營根基。

(2) 豐富的專利 IP 蘊藏

在研發團隊多年深耕之下，本公司已掌握不少先進技術，自主研發 IP 超過 8 成。在技術領先地位之考量下，已先後取得國內外多項專利證照。在今日講求智慧財產權的時代，本公司深具信心，憑藉已掌握之專利權相關技術，開發具前瞻性之高階產品。

(3) 先進的核心技術

本公司在高整合的異質架構 SoC 晶片設計開發與低功率製程技術發展上，已累積多年豐富的開發經驗，故在 SoC 晶片成本與研發功能競爭力上，皆具相當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研發人才經驗豐富，滿足客戶需求的重要關鍵

本公司在硬體設計、軟體技術與架構整合上，已培育眾多研發人才，可提供開發穩定優化、多功能模組架構、與具備客戶修改彈性的系統軟

體模組，故可滿足客戶所需各項系統解決方案與即時區域服務的需求，這是本公司市場佔有率提升的重要關鍵，也是本公司的核心競爭要素。

(2) 行銷通路緊密結合，確保大量出貨的競爭優勢。

本公司業務行銷通路早已擴及全球客戶群，並與供貨廠商均能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對於成本及出貨品質能有效管理，確保大量出貨的競爭優勢。

(3) 新興市場發展迅速，逐漸成為全球重要消費市場

隨全球新興市場人民所得與消費能力持續提升，本公司長期耕耘新興市場與區域合作夥伴，自能貼近其脈動與商機，持續推出高性價比解決方案，充分符合各終端市場客層之需求。

6.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本公司因應對策

(1) 科技產業日新月異，競爭態勢日益提高，產品生命週期相對較短

因應對策：將強化在技術及行銷能力的差異化與競合策略運用，以確保公司業務成效。並積極引進更多研發人才與技術，以迅速推出符合市場客戶需求的產品，並預計開拓更多的主力客戶，結成堅強的策略聯盟，以強化市場地位和產銷優勢。

(2) 總體經濟情勢之變化，影響全球市場

因應對策：緊密綁定供應商與客戶，形成策略夥伴聯盟，以有效掌握終端市場需求變化，進而優化成本與庫存管理；優化現金流量管理及內部資源配置，以確保永續發展的競爭能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主要晶片產品用於機上盒（Set-top Box, STB）、條件收視模組（Conditional Access Module, CAM）及數位音樂播放機。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開發一顆數位晶片從設計到成品之流程如下：

(1) 晶片內部線路設計

A.撰寫程式：以軟體語言撰寫程式，經由合成工具，語言程式可轉換為硬體線路。

B.晶片功能驗證：硬體線路經編譯後，進行模擬確認所產生之各部份硬體功能是否與預期相符，若有錯誤，則修正程式。

C.佈局與繞線：功能確認後之硬體線路，進入佈局與繞線之工作。轉化為適合晶圓製造廠生產的實體線路資料庫。

D.晶片功能再確認：佈局與繞線後的實體線路，再進行硬體功能之再確認。模擬範圍包括寄生電容、電阻、溫度、電壓與可靠度等電性影響分析。通過這部份之模擬，則將相關資料送交晶圓代工廠生產晶片。

E.散熱功能之測試：進行晶片系統散熱之模擬並找出最佳散熱係數，完成系統散熱之測試。

(2) 晶片製造

A.生產：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晶片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

B.封裝：晶圓代工廠生產出來之晶片，經過初步測試後，送封裝廠封裝。

C.測試：晶片測試部份委託外包測試廠完成。

(3) 晶片系統測試

揚智工程單位收到晶片成品後，則進行完整之晶片系統測試，主要包括：

- A.機板設計與晶片測試：測試晶片在完整系統下之基本功能。
- B.週邊相容性測試：執行晶片與不同週邊元件之相容性測試。
- C.軟體相容性測試：測試不同作業系統、應用軟體在此晶片系統下之相容性與功能。
- D.保密安全功能測試：與第三方專業實驗室進行保密安全功能測試與認證。

(4) 生產階段

通過嚴格測試後，晶片可進入少量生產，如一切順利，則進入量產階段。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片，與國內外晶圓代工、封裝、測試廠維持策略合作關係，以提高研發實力及有效降低營業成本，目前進貨的來源適度分散，品質可靠，價格相對合理。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研 發 類	147	187	191
	製 造 類	13	65	64
	管 銷 類	42	106	104
	合 計	202	358	359
平均年齡		39	41.7	39.9
平均服務年資（年）		9	7.2	6.9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5	1.1	1.1
	碩 士	43.6	37.4	37.9
	大 學	50.0	57.3	56.8
	專科(含)以下	5.9	4.2	4.2

註：114 年度及 115 年 3 月 31 日係包含子公司安瑞科技(股)公司之員工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晶片產品開發設計，委託國內外知名積體電路廠商生產製造封測，本身並不從事生產製造作業，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抵觸各項環保規定之污染及環保事件，亦無因任何環保事件而蒙受損失，且未來尚無重大環保支出計劃。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照應同仁日常生活，除了提供整潔、安全之工作環境及辦理法定之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及休假等員工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推動下列員工福利措施：

(1) 團保

同仁於入職當天即加入團保，所有保費由公司全額負擔，給予同仁完善之生活保障，保險項目包括：醫療險、癌症險及意外險，並可依同仁個人意願，以優惠之保費加入眷屬保險。

(2) 員工關懷

除生日及三節禮金、結婚補助、喪事補助、生育補助及住院慰問等外，不定期舉辦節慶及戶外踏青等活動。

(3) 員工溝通

建立多元的溝通管道（例如：員工大會、主管溝通會等），更有效地了解員工心聲及傳達公司的營運方向及政策。

(4) 員工凝聚

本公司積極透過各式團體活動（例如：尾牙/春酒）及節慶活動，促進員工及家人間的凝聚力並使彼此關係更緊密。

(5) 員工健康

公司每兩年定期為員工規劃健康檢查，針對健檢軟硬體設備、醫療群及同仁的建議調整配合機構，提供同仁最佳的專業健檢機構，並考量部份同仁需求，安排必要檢查項目，以預防及提早發現疾病。同時於檢查結束後，安排專業醫生舉辦健康講座，提供同仁相關醫學資訊。為提升員工健康，公司推動肥胖及三高（即高血糖、高血脂、高血壓）等慢性疾病之防治，具體實施情形如下：

1. 114 年度公司健檢簽約醫院有國泰(敦南、內湖、新竹)、內湖 101 健檢中心及哈佛健檢三家醫院，健檢項目區分一般健康檢查及特定檢查，透過定期健檢讓員工能更能注重身體健康的重要性。

2. 不定期舉辦活動：

(1) 114 年 4 月 22 日舉辦「一日無肉日，多一塑不如少一塑」，推動倡導 ESG 活動，提供蔬食餐盒及發放回環保餐具，鼓勵同仁友善環境，同時倡導健康。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1) 本公司於人才策略發展處規劃有訓練人員負責關鍵人才與員工學習發展教育訓練計畫之規劃、執行、追蹤及評估。

(2) 訓練規劃計有「專業職能」、「績效管理」、「主管領導職能」及「專業技術」等五大課程類別，建立循序漸進之員工學習地圖。

(3) 訓練對象依「各級主管職」及「各功能職務」等員工劃分，同時開放員工自由報名尋求自我成長。

(4) 本公司依健全教育訓練體系架構，轉化企業內對人力資產之投資成為競爭優勢，並透過制度化之職位職務體系、職等晉升與績效考評作

業，連結員工個人發展計畫，使員工得以伴隨個人經驗與技能的成長，逐步實現生涯目標。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惟已於 99 年 6 月 20 日與員工全數結清舊制年資，目前主係依據最新「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並自結清舊制年資次日起本公司全體員工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退休金規定，由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員工薪資 6%之金額至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針對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在員工招募/任用、員工關係、教育訓練、組織/發展及薪酬/考勤等方面，已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各職級員工的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有所遵循，有關本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主要內容如下：

- (1) 應依公司指派之職務，遵守公司內部規章及相關法令執行職務，保護公司利益。
- (2) 應忠誠地履行對公司應盡之義務。
- (3) 於僱傭存續期間，未經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員工不得再為他人之受僱人、受任人、顧問或其他有礙履行公司職務之兼職行為，亦不得為他人從事或經營與公司營業項目相同或類似之事業。
- (4) 對於公司之機密資訊應依保密約款負保密責任，對於員工於受僱期間所知悉或接觸公司依約對第三者負保密義務之機密資訊，亦同。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及實施情形

為維護工作環境及善盡保護員工人身安全，本公司除了辦公處所 24 小時保全及門禁刷卡管制之外，實施每年一次消防安檢、每日一次辦公室自動檢查、每季定期環境消毒等，並致力促使同仁遵循以下措施：

- (1) 遵守並符合勞工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
 - (2) 降低工作環境之潛在危險因素，減少意外發生機率及投保意外險。
 - (3) 加強宣導健康教育及實施年度健康檢查等，落實健康追蹤管理。
 - (4) 落實自主消防、機電、空調等安全檢查，確保環境安全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確保公司資產。
 - (5) 提倡節約能源，預防污染，落實回收，有效運用資源。
 - (6) 鼓勵運動健身，提供按摩舒壓服務及健身游泳等設施。
- 本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發生職場工安意外事件。

6.人權政策及行動方案：

- (1) 母性政策-安排個別面談：設置哺室並提供職安護理師及職安醫師諮詢服務。
- (2) 每月護理人員臨場服務：定期每月一場的臨場諮詢服務。
- (3) 性騷擾申訴管道及窗口：建立此申訴管道，至目前為止並未收到任何的申訴案件。
- (4) 雇用視障同仁：長期雇用視障同仁並由其提供專業按摩服務。
- (5) 定期舉辦員工大會：宣導公司政策及公司營運概況，建立員工溝通之機制，了解員工需求。

- (6) 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通順的溝通平台。
- (7) 嚴謹的資安管理：對於人員個資的保護，遵守個資法的規定。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勞資爭議。未來仍將秉持公開及合理的人性化管理原則，建立多重溝通管道，除維持既有勞資和諧外，更期許勞資關係更進一步提升。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資訊技術處：

- A. 依據資訊安全政策要求，設計及調整相關資訊系統的控管。
- B. 訂定相關之管理辦法及標準作業程序。

(2) 稽核單位

依據資訊安全政策要求，設計及執行稽核作業。

(3) 資訊安全及文管中心：

- A. 設計及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 B. 定期進行資產盤點作業。

(4) 各處級單位

- A. 各單位產出及接收到實體或資訊資產，應依資訊安全等級分類並造冊控管。
- B. 各單位配合定期更新清冊及盤點。

(5) 資安委員會

- A. 該組織由總經理、高階主管、資訊技術處處長、稽核單位主管和資訊安全及文管中心主管共同組成，定期召開會議檢討資安相關議題。
- B. 資安委員會決議事項，由各負責單位進行辦理並修訂對應之政策或規範。

2. 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式

(1) 降級與重分類

- A. 當公司營運環境與持有資訊對公司影響程度改變時，決定是否需要降低或將現有資訊之機密分類等級予以變更。
- B. 確定機密資訊分類等級有降級或重分類之必要性時，應通知讓資訊使用人知悉。

(2) 對外揭露、接收與遺失

A. 資訊資產對外揭露

- a. 確認是否有對他人揭露資訊的必要性，並獲得權責主管許可。
- b. 研發相關資料須完成 NDA 或 LSA 簽訂後，依循公司相關作業程序進行交付。

B. 接收他人機密資訊

- a. 他人主動提供其NDA格式時，簽約前應先傳遞法務單位審閱。
- b. 接收他人提供之機密資訊後，應將其視同公司內部之機密資訊，並恪遵保密協定。

C. 資訊資產遺失

- a. 當接獲回報機密資訊遺失或不當揭露狀況時，資產保管人應準備摘要報告，並通知處級及BU主管，由BU主管指定調查人員蒐集資料及證據後，召開調查及處理會議。
- b. 針對狀況發生原因、影響程度進行討論與評估，並擬定具體的補救及預防行動方案，通知相關人員知悉，並監督行動方案執行進度。

(3) 保存、紙本申請與銷毀

A. 資產保存

- a. 依據資產使用規則進行集中儲存，並依資產等級進行權限管控。
- b. 收發之所有E-Mail原則上只留存六個月，但若公司對內或對外因有爭議發生或有發生爭議之可能而需用者，不在此限。

B. 紙本申請

- a. Strictly Confidential(含)以上之資訊資產不可任意進行紙本列印予他人，欲取得額外的紙本複本向資訊資產保管單位提出申請。
- b. 紙本列印時應確保複本之機密分類等級標示與備註事項仍然清晰可辨。
- c. 副本列印時應全程於印表機、影印機或其他印刷機器旁等候，直至完成方能離開。
- d. 非必要時不可將交由外部廠商進行紙本列印，委外前須與外部廠商簽訂NDA。
- e. 資訊資產保管單位審閱資訊使用人之申請單是否已由權責主管簽核通過。
- f. 資訊資產保管單位簽核完成即紙本複本給該資訊申請人，並更新申請者資料庫以進行列管。
- g. Confidential及Strictly Confidential 級別的紙本複本，應於文件中央以浮水印標示使用者之姓名及交付時間。

C. 資產銷毀

- a. 合約簽署單位負責收集銷毀與合約相關之資產，依據合約條文規定進行辦理。

- b.紙本資訊資產應使用碎紙機銷毀，或置於公司機密文件銷毀存放處交由人力資源發展處統一處理。
- c.人力資源發展處負責銷毀機密多媒體如錄影帶、錄音帶、磁片、磁帶、光碟片等儲存裝置前，須先刪除儲存之資料且進行格式化，若無法刪除則必須進行消磁或主體分解。
- d.報廢品如PCB、IC晶片等，應交由公司資材管理處統一處理。
- e.人力資源發展處負責不定期公告並回收全公司廢棄之資產。
- f.人力資源發展處負責監督廢棄的資產之運送及銷毀過程。
- g.資訊技術處負責銷毀所有收發超過6個月的E-Mail紀錄。

(4) 資產交付

A.傳真

- a.Confidential(含)以上之資訊資產不可透過傳真機傳遞。
- b.傳真完成後應確認接收方取得之傳真內容及張數正確無誤。
- c.透過傳真傳遞時，應全程於傳真機旁等候，直至確認接收方取得完整之資訊方可離開。
- d.傳真失敗時應確認傳真機記憶體內沒有留存任何暫存檔案，若有即應予以刪除。

B.電子郵件傳遞

- a.Strictly Confidential(含)以上等級的電子郵件在內部傳送時，禁止“回覆/轉寄/複製貼上”等作業。
- b.外部傳遞時，依據公司電子郵件外部傳遞規則進行控管。
- c.外部傳遞時，依據 資產保護規則 & 資產使用規則 之規定，進行適當的保護及加密。
- d.外部傳遞時，宜啟動收件人收件後自動回傳功能。
- e.若追蹤回傳之確認函發現有誤傳電子郵件之狀況，應即刻連繫該收件人將信件刪除。
- f.收件人身份若有相互保密之必要性時，應採用副本密送功能進行傳遞。
- g.同仁於公司內限用公司提供之電子郵件信箱傳遞檔案，不得將公司文件寄送至私人信箱。
- h.本公司電子郵件系統為公務使用，同仁應以公務使用為原則，盡量避免用於私人用途。
- i.依公司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對於電子資訊媒體之管理，得依下列規定進行稽核：
 - 單位依公告之「電子資訊媒體管理規範」檢視同仁使用電子資訊媒體之使用狀況。
 - 被稽核者主管認為有稽核必要時可提出申請，經副總以上層級許可後，可取得電子資訊媒體相關內容。

(5) 其他

- A.聘僱與離職，請參照人力資源發展處頒布之新進人員任用管理辦法及員工離職手續辦理作業要點。
- B.門禁要求，請參照人力資源發展處頒布之門禁管理辦法。
- C.合約之相關規定，請參考法務智權處頒布之相關規定。
- D.技術資料持有者應妥善保管所持有之技術資料，並於離職或必要時繳回，一旦遺失將依循罰責條文處理。

(6) 罰責

同仁違反本政策之規定，依據人力資源發展處頒定之員工行為準則辦理。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公司每年編列預算持續投入國際大廠之資安相關系統進行重要資料保護與異常行為監控，確保重要資產得到必要之保護。

4. 資通安全管理相關執行現況：

(1)資訊安全定期檢視會議：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03 月
114 年 01 月 03 日	115 年 01 月 15 日 115 年 02 月 12 日 115 年 03 月 19 日
114 年 02 月 24 日	
114 年 03 月 25 日	
114 年 04 月 17 日	
114 年 05 月 15 日	
114 年 06 月 20 日	
114 年 07 月 17 日	
114 年 08 月 21 日	
114 年 09 月 18 日	
114 年 10 月 20 日	
114 年 11 月 21 日	
114 年 12 月 24 日	

(2)目前投入資安相關軟硬體，尚未投保資安保險。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三) 個人資料保護政策

為了確保公司機密資訊、相關營業秘密與個人資料，能受到妥善的保護，並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力。相關資訊作業除了遵行國際資安標準外，更要能符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並推動相關機密資訊保護作業，包括：

- (1) 制定個人資料保護辦法，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以避免個人隱私權遭受侵害，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及管理，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
- (2) 透過日常工作與各種場合，宣導機密資訊的觀念與遵守事宜。
- (3) 落實員工的教育訓練，提高員工資安意識與能力。除了將機密資訊管制相關內容，列為新進人員的必訓課程外，以期能不斷強化與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4) 離開座位或下班時，必定要關閉電腦主機與螢幕，暫時離開電腦時，也須關閉螢幕或開啟密碼保護，以免重要資料遭有心人窺探。

員工及客戶相關個資均由本公司資訊部門人員定期檢視儲存個資伺服器是否遭受攻擊與被竊取資料，並加強機房人員管控，以防止重要個資外流。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Dolby Laboratories	104.03.25 起	音訊解碼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HDMI Licensing	92.12.03 起	高畫質多媒體介面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Nagravision S.A.	101.12.13 起	條件接受系統相關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Irdeto B.V.	105.03.18 起	條件接受系統相關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Verimatrix, Inc.	100.08.03 起	條件接受系統相關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ARM Limited	100.03.30起	高效能處理器及超高效率繪圖處理器相關技術授權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技術授權	Cryptography Research, Inc.	102.09.06起	DPA防禦技術架構授權協定	用途限於當事人授權之範圍
投資協議	震宇智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其股東	111.04.19起	投資協議之相關權利義務	用途限於當事人議定之權利義務
股權交易協議	震宇智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股東	113.12.20	股權交易協議	用途限於當事人議定之權利義務

註：廈門金景華犇創業投資合夥企業、豐新參有限合伙、重慶華超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香港創新系統整合有限公司、Keenest Electronic Corp.等五位震宇智芯之股東買回震宇智芯股權，並於113年12月分別與上開五位股東完成契約簽署；本契約自合約簽署日起，原111年與上開五位股東所簽訂之震宇智芯增資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即被終止而不再具有任何法律約束力。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流 動 資 產	1,551,409	1,660,876	109,467	7.06%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69,384	291,686	22,302	8.28%
使 用 權 資 產	8,550	35,168	26,618	311.32%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淨 額	723,200	743,401	20,201	2.79%
無 形 資 產	31,288	281,493	250,205	799.68%
其 他 資 產	445,849	928,975	483,126	108.36%
資 產 總 額	3,029,680	3,941,599	911,919	301.28%
流 動 負 債	686,131	1,308,020	621,889	90.64%
非 流 動 負 債	692,225	1,170,849	478,624	69.14%
負 債 總 額	1,378,356	2,478,869	1,100,513	79.84%
股 本	1,170,737	1,402,237	231,500	19.77%
資 本 公 積	447,093	421,820	(25,273)	-5.65%
保 留 盈 餘	32,987	(433,126)	(466,113)	-1,413.02%
其 他 權 益	13,466	14,939	1,473	10.94%
庫 藏 股 票	(13,781)	0	13,781	-100.00%
非 控 制 權 益	822	56,860	56,038	6,817.28%
權 益 總 額	1,651,324	1,462,730	(188,594)	-11.42%

●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

1. 使用權資產增加：係因增加合併個體，故使用權資產增加。
2.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係因增加合併個體與本公司購置專用技術及軟體。
3. 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係公司資金配置而長短期借款增加。
4. 保留盈餘減少：係因本期損失結轉。
5. 庫藏股減少：係轉讓予員工，作為員工認股權所致。
6. 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增加非 100%持有之合併個體，故非控制權益增加。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1,628,224	1,140,949	(487,275)	-29.93%
營業成本	1,169,172	814,241	(354,931)	-30.36%
營業毛利	459,052	326,708	(132,344)	-28.83%
營業費用	713,654	902,428	188,774	26.45%
營業淨損	(254,602)	(575,720)	(321,118)	126.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993	(33,672)	(55,665)	-253.10%
稅前淨損	(232,609)	(609,392)	(376,783)	161.98%
所得稅(費用)利益	(45,558)	5,540	51,098	-112.16%
本年度淨損	(278,167)	(603,852)	(325,685)	117.08%
其他綜合(損)益	12,226	8,321	(3,905)	-31.94%
綜合(損)益總額	(265,941)	(595,531)	(329,590)	123.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278,246)	(455,448)	(177,202)	63.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266,045)	(453,975)	(187,930)	70.64%

●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

- 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
主係受到上半年國際情勢之不確定性，代理商需求轉趨保守。
-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增加合併個體。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認列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 營業淨損、稅前淨損及本年度淨損減少：綜上變動原因之影響所致。
-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認列所得稅暫時性差異之利益。
- 其他綜合損失增加：綜上變動原因之影響所致。
- 歸屬母公司淨損&綜合損益增加：綜上變動原因之影響所致。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金流 量(3)	全年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 量(4)	匯率變動對現 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5)	現金剩餘數額 (1)+(2)+(3)+ (4)+(5)	流動性不足之 改善計畫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864,528	(262,532)	(974,326)	940,925	30,937	599,532	無	無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新台幣 262,532 仟元：主係營運淨損所致。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新台幣 974,326 仟元：主係新增轉投資所致。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新台幣 940,925 仟元：主係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帳上現金尚足支應營運等各項現金支出，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良好。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皆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二)民國 114 年度，本公司在合併基礎下，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情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4 年度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光揚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13,300)	為一般投資事業，虧損主要原因為認列轉投資台灣光罩之損失所致	115 年第一季已為獲利情況
寰宇智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研發、銷售及客戶技術服務	-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114 年認列之利息收入淨額為 8,559 仟元，利息支出淨額為 35,610 仟元。將適時關注市場利率走勢，根據銀行存借款情形及適當之資本規劃，評估資金來源，以降低營運風險。
- 2.匯率變動：114 年認列之外幣兌換損失為 14,276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及損益比例低。公司向來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 審慎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與即期外匯交易，以控制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於最小範圍內。
 - (2) 與往來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
 - (3) 定期評估從事非避險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績效，並呈報管理階層進行監督與管理。
- 3.通貨膨脹：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尚屬穩定，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營運狀況，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自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情事，且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以健全內部管理。

2. 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實際動支金額	
		114/12/31	115/03/31
揚智科技(股)公司	至偉科技(股)公司	-	-
Array Inc.	安曜科技(股)公司	12,000	7,312
安曜科技(股)公司	Array Inc.	14,400	-

3.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性質	實際動支金額	
			114/12/31	115/03/31
揚智科技(股)公司	至偉科技(股)公司	資金周轉	69,000	9,000
至偉科技(股)公司	安曜科技(股)公司	資金周轉	26,065	18,000
Array Holding for APGFHI Fund LPs	安曜科技(股)公司	資金周轉	10,700	-
Array Inc.	Array Networks, Inc. (Array US)	資金周轉	23,903	25,596
	Array Networks, Inc. (Array US)	資金周轉	26,310	27,132
	安曜科技(股)公司	資金周轉	8,954	7,935
	安曜科技(股)公司	資金周轉	32,687	33,275

4. 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是以短期保本性資金運用為目的，非交易或投機性之操作，故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專業的數位機頂盒晶片廠商，中短期的研發計畫將會以數位機頂盒晶片為主軸，目標是持續推出能滿足不同客戶需求之高性價比產品。今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總金額約新台幣 4.5 億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係遵循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數位產品之進步日新月異，且不斷有新的規格與功能推陳出新，本公司因應措施除了隨時掌握市場趨勢，持續提升公司產品品質及降低其成本外，也針對資通安全有嚴格管制措施，以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因應科技變化的挑戰。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相當重視企業形象之建立與維護，企業願景為“便利家居生活”，並以“成為經營績效卓越的數位多媒體科技市場領導者”做為企業使命。揚智新企業價值觀「誠信、本分、挑戰現狀、客戶雙贏、勇氣深思、成就團隊」是公司團隊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工作理念，我們努力將這六大價值觀貫徹到每一位員工的工作執行上，共同創造企業最大價值及追求利潤最大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負面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為因應疫情影響之供應鏈及貿易衝擊，有效提高研發實力並降低營業成本，本公司與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策略合作關係，另在封裝及測試廠商亦有重點策略合作夥伴。未來將持續依不同產品線規劃合作夥伴，適度進行資源調配。

2.銷貨：本公司主要透過代理商銷售至終端客戶，另有部份客戶為本公司之直接客戶，目前已針對新產品發展及產業成長趨勢持續開發不同領域之客戶來源，全面拓展銷貨對象，以保持均衡穩健的營運成長。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完成董事全面改選，經營權有異動，對公司之風險並無影響。新任經營團隊將持續強化核心業務發展，並積極拓展具競爭優勢之利基型業務，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預期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具正面助益。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與環宇全球科技有限公司(下稱環宇)簽署技術授權協議書，約定由環宇提供產品開發服務及相關授權，嗣因環宇未能依約完成相關開發工作，對本公司造成損失，經多次協調未果；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2 日遞狀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向環宇請求損害賠償。本案於 113 年 3 月 18 日裁判原告之訴駁回。本公司細繹 111 年度訴字第 4247 號民事判決結果，其認事用法應尚有違誤，誠難甘服。為此，業已依法於法定期間內聲明上訴。

環宇全球科技有限公司(下稱環宇) 於民國 114 年 7 月 4 日遞狀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向本公司請求技術授權協議之美金 140 萬以及違反營業秘

密之新台幣 100 萬損害賠償(114 民營訴字第 15 號)。本案委請律師出具答辯，其中 140 萬美金部分律師認無交付款項之義務，100 萬新台幣部分律師認無違反營業秘密之行為，業於答辯書中為所聲明。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23 日與 Dolby 簽署和解協議書，約定免除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7 日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合規相關事項。

2.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 10%以上大股東及從屬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揚智法定代表人，因此列為上開 111 年度訴字第 4247 號民事訴訟上訴人之法定代表人。另天狼星公司亦對本公司及前副董事長梁厚誼提出營業秘密之刑事告訴，其主張本公司有違反營業秘密，惟本案經地檢署偵查後，對揚智公司及前副董事長梁厚誼為不起訴處分，天狼星公司不服，對該不起訴處分聲請再議，經高檢署駁回天狼星公司之再議。天狼星公司再向法院聲請准予自訴，本案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裁定駁回聲請，本案已窮盡救濟程序而終結。另本公司董事長為揚智法定代表人，因此列為上開 114 民營訴字第 15 號民事訴訟之法定代表人。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與智權管理辦法，作為公司同仁遵守資訊安全管理之規範，以維護資訊安全。

基於保護客戶的資產及重要的研發成果，於 101 年起 依據 ISO 27001 架構，設計及建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相對應之控管機制，定期針對內外部之風險進行討論與辨識資訊安全風險後，實行風險控制的作為。為提升強化資訊安全管理，105 年 9 月將原資安核心小組提升為「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更全面性地落實各項資安治理，定期向執行長與總經理報告其執行情形。“機密資料的保護”為公司資安防護的核心標的，針對這個目標持續強化異常行為的監控及查核，也定期針對全體員工進行資安意識及規定的培訓，另外配合人力資源部的獎懲機制來預防異常行為的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網址：查閱路徑如下：

【<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3041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

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網址：查閱路徑如下：

【<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 3041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涂俊光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